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TAICANG SAEJIN CONTAINER COMPONENTS
Co.,Ltd



地址：太仓经济开发区江南路66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在本说明书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般用语		
本公司、公司、挂牌公司、世珍股份、股份公司	指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世珍集装箱、有限公司	指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汇和国际	指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株)韩国 SJ	指	公司韩国股东，又译为韩国 S.J 株式会社
中集集团、CIMC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马士基集团	指	The Maersk Group
新华昌集团	指	新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胜狮货柜	指	胜狮货柜企业有限公司
东方国际	指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康浩五金	指	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康浩金属	指	张家港市康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世珍橡塑	指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
箱东	指	购买集装箱的企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起人	指	指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
一致行动人	指	唐忠浩、黄和芳、章军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公司章程》	指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最近二年、报告期	指	2014 年、2015 年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的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行业术语		
限位环	指	一种组合部件，主要起到固定零部件的作用
表明涂层	指	用于改变面材的表面特性的涂层材料
HUB	指	手柄座
波罗的海指数	指	目前世界上衡量国际海运情况的权威指数，是反映国际间贸易情况的领先指数
点焊	指	一种高速、经济的焊接方法，它适于制造可以采用搭接、接头不要求气密、厚度小于3mm的冲压、轧制的薄板构件。
环焊	指	一种针对环形缝隙进行焊接的工艺
特种集装箱	指	不遵循集装箱国际标准，尺寸形状根据用途来确定的，比如一些设备箱，工程箱，石油平台用箱，消防箱，房箱，广告箱，军用箱等
干货集装箱	指	以装运件杂货为主，通常用来装运文化用品、日用百货、医药、纺织品、工艺品、化工制品、五金交电、电子机械、仪器及机器零件等
美国船级社	指	American Bureau of Shipping，成立于1862年，属非政府组织，主要致力于为公共利益和客户需求服务，通过开发和验证海洋相关设施的设计、建造和操作标准，保护人命、财产和自然环境的安全
TEU	指	Twenty feet Equivalent Unit，20英尺标准集装箱，海运集装箱按TEU做为基本单位计算箱量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特点以及公司本身特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重大事项或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全球宏观经济下行的风险

公司属于集装箱的配套行业，由于集装箱行业的下游需求与全球航运市场高度相关，因此其受全球贸易情况的影响程度较高。总的来看，目前世界经济仍处于阶段性筑底、蓄势上升的整固阶段。但是未来全球经济仍然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若全球宏观经济下行，贸易减少，集装箱需求减少，将对公司的订单量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二、持续技术创新风险

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集装箱配件的生产及推广，但面对市场需求变化，公司的技术更新趋势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在新产品研发、生产制造也可能存在不确定的技术障碍，若公司不能继续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没有很好的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将面临技术被赶超的风险，导致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三、外协加工风险

在公司的生产的锁具、铰链板上镀锌可以达到美观、防锈的作用，是公司生产流程中的重要环节。2015 年公司镀锌费用 16,290,933.76 元，2014 年 20,748,478.42 元，由于镀锌行业属于污染比较严重的行业，公司不具备镀锌的资质。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越来越重视，镀锌行业牌照收紧，未来镀锌的价格可能会上升，对公司的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公司内部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公

司法人治理机制不断完善，形成了较为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体系。但是，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在经营决策、组织管理、市场开拓、技术研发、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难度将加大，需要公司进行同步升级完善，如果公司管理模式、生产方式、内部控制等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及时完善，公司将面临内部管理不能适应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的风险。

五、部分厂房无法顺利获得房产证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部分厂房未获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以下简称：“房产证”），目前该部分房产证正在办理中，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存在无法继续使用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被有关部门调查或处罚。上述房屋为公司出资建设，产权不存在纠纷或争议。

公司发起人股东（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株）韩国 SJ）共同承诺：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争取取得相关房产证；若在承诺期内无法取得房产证，将调整相关生产场地；若上述厂房在申请房产证过程中或在转移前被相关部门查处、拆除，由此对公司造成的赔偿、损失或相关费用均由发起人按各自持有的股份比例承担并确保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受影响。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从公司借款的情形，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临时性的资金余缺调剂。因借款时间较短，未签订相关借款协议，也未履行相关的程序亦未收到利息（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部分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收回上述资金，除此之外，公司资金不存在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如果未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则可能引发公司治理风险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给公司规范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七、报告期内关联方采购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金额较大，2015年、2014年关联方采购商品金额分别为59,541,862.00元、81,025,579.52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39.76%、40.48%。关联方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公司生产门锁杆所需要的锻造件，由于公司对关联方供应商情况了解，且距离较近，采购方便，关联方能够根据公司实际需求情况及时优先供应材料。公司向关联方的采购以市场价格为作价依据，每月根据“钢材价格+加工费”的模式进行定价，关联方采购价格公允，公司的关联采购对公司业务完整性、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由于生产锻造件的企业众多，为了避免关联方交易对公司的影响，自股改基准日起，公司已变更供应商，停止关联方采购。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有效的执行以上措施，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仍然存在。

目 录

释 义	2
声 明	4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5
目 录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权情况	13
四、公司股东情况	14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8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八、最近两年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5
九、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30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2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43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5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8
一、公司治理情况	68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69
三、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处罚情况	71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72

五、同业竞争情况.....	73
六、报告期内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	7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79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8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3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83
二、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3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91
四、主要税种及税率.....	111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11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原因.....	120
七、重大投资收益.....	122
八、非经常性损益.....	122
九、资产情况分析.....	124
十、负债情况分析.....	135
十一、股东权益情况分析.....	142
十二、财务指标分析.....	144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48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1
十五、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62
十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估	163
十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3
十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4
十九、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与评估	16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主办券商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律师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审计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六节 附件.....	172
-------------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AICANG SAEJIN CONTAINER COMPONENTS Co., Ltd.

法定代表人：唐忠浩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 年 02 月 0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03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太仓经济开发区江南路 66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771503300H

邮政编码：215400

联系电话：0512-53288199

联系传真：0512-53288100

互联网址：www.saejin-cn.com

电子信箱：dodo@saejin-cn.com

董事会秘书：张卫东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版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结构制造业（C33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 6 月 3 日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结构制造业（C33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5 年 6 月 3 日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为先进结构材料制造业（代码为 11101411）。

经营范围：生产集装箱门锁具及配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概况

- 1、股票代码: 【】
- 2、股票简称: 世珍股份
- 3、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 **50,000,000 股**
- 6、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7、挂牌日期: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

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九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其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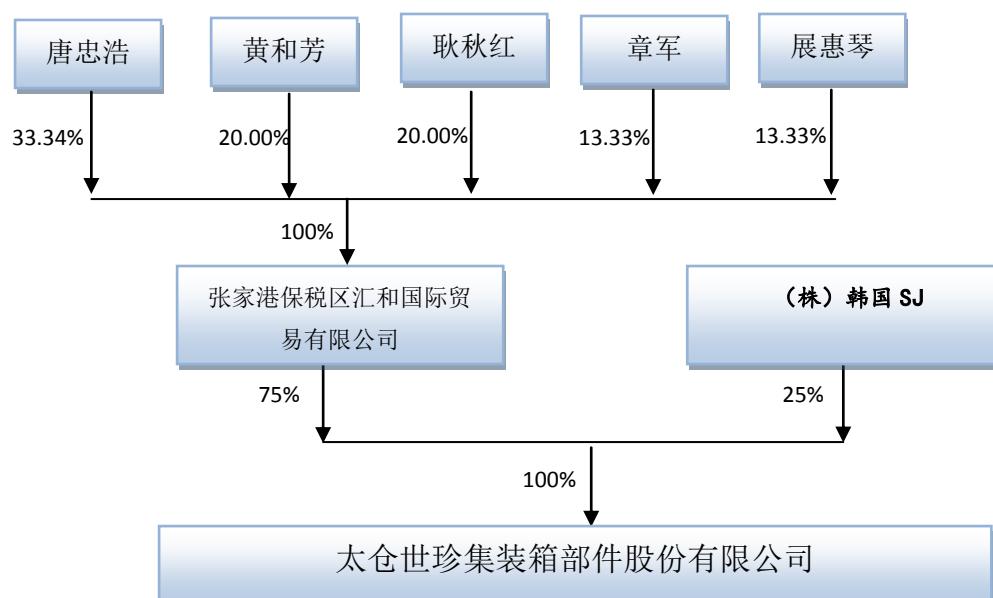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比例（%）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500,000	75.00	-
2	(株)韩国 SJ	12,500,000	25.00	-
合计		50,000,000	100.00	-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不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权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公司无控股或参股子公司。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有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定的法律法规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三）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一致行动人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投资者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号：二、公司控制权是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权力。三、发行人及其保荐人和律师主张多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一）每个人都必须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和/或者间接支配公司股份的表决权；（二）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多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况不影响发行人的规范运作；（三）多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况，一般应当通过公司章程、协议或者其他安排予以明确。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5%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汇和国际的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张家港保税区鸿发大厦 408A 室；法定代表人：唐忠浩；注册资本：1725 万元；成立日期：2011 年 01 月 27 日；经营范围：“集装箱配件、五金制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汇和国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1	唐忠浩	575.00	575.00	33.33%	货币
2	黄和芳	345.00	345.00	20.00%	货币
3	耿秋红	345.00	345.00	20.00%	货币
4	章军	230.00	230.00	13.33%	货币
5	展惠琴	230.00	230.00	13.33%	货币
合计		1,725.00	1,725.00	100%	-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唐忠浩、黄和芳、章军均系汇和国际的股东，其中：唐忠浩通过直接持有汇和国际 33.33% 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公司 25.00% 的股份；黄和芳通过直接持有汇和国际 20.00% 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15.00% 的股份；章军通过直接持有汇和国际 13.33% 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公司 10.00% 的股份，三方合计直接持有汇和国际 66.67% 的股权，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50.00% 的股份。

报告期内，唐忠浩、黄和芳、章军三人在汇和国际的各级会议上均保持了一致意见。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汇和国际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唐忠浩担任汇和国际的董事长、总经理，章军担任汇和国际的董事，汇和国际只有一名监事，由黄和芳担任。上述三人共持有汇和国际 66.67% 的股份，三人能够控制汇和国际的股东会、董事会，上述三人为汇和国际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根据唐忠浩、黄和芳、章军三人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三方确认在处理世珍股份经营发展有关且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各方将采取一致行动。如任何一方拟就世珍股份经营发展向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需事先与其他各方协商沟通，在取得一致意见后，以各方共同名义向董

事会、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如各方进行充分协商后，无法就某一重大事项表决权行使达成一致的，各方同意，对该事项进行三人内部表决，在三人中的二人持同一意见时，以该等二人的意见为准行使表决权。”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唐忠浩、黄和芳、章军三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4、实际控制人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5、共同实际控制人情况

唐忠浩先生，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1年3月至2003年9月任职于张家港市天达特种刀具有限公司；2003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黄和芳先生，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年9月至1990年8月任职于张家港市农业银行大新办事处信贷员；1990年10月至2005年12月任张家港市大新毛纺织厂董事长；2005年12月至今任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章军先生，196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6年至1996年任职于张家港市杨舍镇政府；1997年至2004年任职于张家港市天达工具有限公司；2005年至今任职于张家港市沪助宏达五金有限公司。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股)	股权比例(%)	股东性质
1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500,000	75.00	境内法人
2	(株)韩国SJ	12,500,000	25.00	境外法人

总计	50,000,000	100.00%	
----	------------	---------	--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不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

2、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汇和国际情况详见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2) (株) 韩国 SJ

住所：韩国庆尚南道金海市上东面上东路 375 番街 163-6

法定代表人：韩相镐

注册资本：7 亿韩元

成立日期：2002 年 06 月 01 日

经营范围：铁路车辆零部件及关联装置物；橡胶产品；代办贸易；贸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株) 韩国 SJ 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韩元）	持股数（股）	出资比例（%）
1	韩相镐	27,000	27,000	38.57
2	朴正鎔	21,000	21,000	30.00
3	郑淳点	12,000	12,000	17.14
4	朴珍成	10,000	10,000	14.29
合计		70,000	70,000	100.00

(四)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株) 韩国 SJ 的股东郑淳点系朴正鎔的婶婶，朴珍成系朴正鎔的侄子；汇和国际的股东章军系唐忠浩的姨父外，公司的其他直接或间接股东之间不存在

关联关系。

(五) 公司股东适格性情况

公司股东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株)韩国 SJ 不存在不得担任股东的问题。也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一) 有限公司设立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2 月 2 日，系由 (株) 韩国 SJ 出资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世珍集装箱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400 万美元，投资总额 800 万美元，(株) 韩国 SJ 以货币资金出资。

太仓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分别于 2005 年 1 月 20 日和 2005 年 1 月 27 日出具了太外资 (2005) 第 16 号《关于外商独资举办集装箱部件项目的复函》以及太外资 (2005) 第 26 号《关于独资经营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同意世珍集装箱的设立。2005 年 1 月 11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商外资苏府资字 [2005]5673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公司设立经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独苏苏总字第 015941 号，法人代表为金敏国，经营范围：生产集装箱门锁具及配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

本次设立并未实缴出资，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际出资额 (万美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
1	(株) 韩国 SJ	400.00	0	-	0
合 计		400.00	0	-	0

根据太仓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于 2005 年 1 月 27 日出具的太外资 (2005)

第 26 号《关于独资经营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及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31 日通过的《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设立时 400 万美元注册资本以美元现汇出资，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出资 60 万美元，余额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年内缴清。

世珍集装箱设立时出资未按照章程约定按期缴付出资，但世珍集装箱已于 2006 年至 2007 年期间调整出资方式，将设立时出资及后续增资实缴到位，并经商务部门批准，世珍集装箱未按章程按期缴付出资的不规范情形已得到补正。

（二）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3 月 27 日，世珍集装箱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决定将世珍集装箱的注册资本由 400 万美元增加至 600 万美元，投资总额由 800 万美元增加到 1,080 万美元。

2006 年 3 月 30 日，太仓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太外企（2006）第 336 号《关于同意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本次增资。2006 年 3 月 30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商外资苏府资字[2005]5673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6 年 4 月 4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并未实缴出资，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美元）	实际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	（株）韩国 SJ	600.00	-	-	-
合 计		600.00	-	-	-

（三）第一次出资方式变更及补充实收资本

2006 年 7 月 25 日，世珍集装箱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世珍集装箱的 600 万美元的货币出资方式调整为两部分，其中：400 万美元以货币出资；200 万美元以（株）韩国 SJ 在其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现名称为“苏州工业园区艾斯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艾斯寨”）

所得利润中的 1,602 万元人民币折合而成。

2006 年 8 月 10 日，太仓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太外企（2006）第 880 号《关于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的批复》，同意苏州工业园区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以取得的 2005 年度相当于 200 万美元的人民币利润出资。国家外汇管理局苏州市中心支局于 2006 年 8 月 31 日出具（苏）汇资核字第 A320500200600072 号《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核准。

上述 200 万美元利润再投资出资经苏州安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苏信会验外报字[2006]第 021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 年 11 月 15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相关变更事项。

上述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美元)	实际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	(株)韩国 SJ	600.00	200.00	利润再投资	33.33%
	合计	600.00	200.00	-	33.33%

（四）第二次出资方式变更及补充实收资本

2007 年 10 月 30 日，世珍集装箱召开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世珍集装箱的其余 400 万美元的货币出资调整为以 (株) 韩国 SJ 在苏州艾斯寨的所得利润中的 29,873,996.56 元人民币折合而成。

2007 年 11 月 12 日，太仓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太外企（2007）895 号《关于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的批复》，同意苏州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以 2006 年取得的相当于 400 万美元的人民币利润出资。国家外汇管理局苏州市中心支局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出具（苏）汇资核字第 A320500200700145 号《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核准。

上述 400 万美元利润再投资出资经苏州安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7 日出具的苏信会验外报字[2007]第 035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1 月 9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相关变更事项。

上述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美元)	实际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1	(株)韩国 SJ	600.00	600.00	利润再投资	100%
	合 计	600.00	600.00	-	100%

(五)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2月26日, (株)韩国 SJ与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株)韩国 SJ将持有的世珍集装箱75%股权(出资额450万美元, 折合人民币34,420,497.42元)作价1,725万元转让给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1年3月4日, 太仓市商务局出具太商外资[2011]74号《关于同意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 同意本次股权转让。2011年3月4日, 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商外资苏府资字[2005]5673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年3月11日, 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相关变更事项。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实缴出资额(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75%
2	(株)韩国 SJ	150.00	150.00	25%
	合计	600.00	600.00	100%

(四)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

2015年12月4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对世珍集装箱的整体资产与负债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5321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 截至2015年10月31日, 世珍集装箱经审计的净资产为85,053,916.38元。

2015年12月4日,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世珍集装箱的

整体资产与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 2015 第 0801 号《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世珍集装箱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0,052.11 万元。

2015 年 12 月 7 日，世珍集装箱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世珍集装箱经审计的净资产 85,053,916.38 元，原专项储备 123,547.51 元计入公司专项储备资金，84,930,368.87 元净资产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实收股本总额 5,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其余 34,930,368.87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日，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株)韩国 SJ 等 2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2016 年 1 月 21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2875 号《验资报告》，确认各发起人的出资均按照《发起人协议书》的约定全额到位。

2016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取得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太港外资审[2016]20 号《关于同意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本次整体变更。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5]5673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同意本次整体变更。

2016 年 3 月 16 日，苏州市太仓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整体变更事项，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0771503300H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500,000	75%	净资产

2	(株) 韩国 SJ	12,500,000	25%	净资产
合 计		50,000,000	100%	净资产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自前身有限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董事会构成：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

序号	姓名	国籍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唐忠浩	中国	董事长
2	黄和芳	中国	董事
3	孙志锋	中国	董事
4	金仁声	韩国	董事
5	朴珍永	韩国	董事

1、唐忠浩先生，简历详见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2、黄和芳先生，简历详见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3、孙志锋先生，197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 年 5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职于张家港旋力五金工具厂；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4、金仁声先生，1977 年 10 月出生，韩国国籍，本科学历。2005 年至 2007

年任苏州工业园区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营业部经理；2007年1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副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销售部经理、董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5、朴珍永先生，1981年6月出生，韩国国籍，本科学历，2010年2月至今任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营业部长，2016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监事会构成：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1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序号	姓名	国籍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陈学华	中国	监事会主席
2	范修浩	中国	监事
3	肖龙勇	中国	职工代表监事

1、陈学华先生，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7年1月至1999年4月任职于盐城自来水公司；1999年6月至2002年3月任职于苏州工业园区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2002年5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苏州得力半导体工程有限公司；2007年6月至2010年4月任职于苏州工业园区苏元精工有限公司；2010年4月至2016年1月任职于有限公司；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2、范修浩先生，199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6年1月任职于有限公司；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3、肖龙勇先生，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小学学历。2001年2月至2005年2月任职于苏州工业园区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2005年3月至2016年1月任职于有限公司；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

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有高级管理人员 2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孙志锋	中国	董事、总经理
2	张卫东	中国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1、孙志锋先生，简历详见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张卫东先生，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3 年 7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上海市第二皮鞋厂大仓分厂财务会计；1994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苏州中岛制鞋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0 年 9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美利驰医疗器械（苏州）有限公司财务科长；2007 年 2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八、最近两年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780.60	24,985.58
净利润（万元）	1,914.99	1,817.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14.99	1,817.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903.58	1,832.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903.58	1,832.17
毛利率（%）	24.29	19.88
净资产收益率（%）	25.00	3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4.85	31.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778.62	2,684.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6	0.5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5	3.04
存货周转率（次）	6.72	8.32
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3,645.16	16,567.8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604.37	6,696.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604.37	6,696.1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72	1.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2	1.46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36.94	59.58
流动比率（倍）	2.36	1.50
速动比率（倍）	1.88	1.29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整体变更时的折股数

(4)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挂牌公司的净利润/（整体变更时的折股数+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整体变更时的折股数

(6)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7)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整体变更时的折股数

- (12)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1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4)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九、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电话：0512-62938523
传真：0512-62938500
项目小组负责人：吴辉
项目小组成员：程蒙、张岩、申凌芳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童楠
住所：上海市世纪大道1090号斯米克大厦2002室
联系电话：021-58358013
传真：021-58358012
经办律师：陈洁、陈成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永宏
住所：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联系电话：010-88827799
传真：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兴华、户永红

(四) 评估机构

名称：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2层

联系电话：010-88018767

传真：010-88019300

经办注册评估师：姜海成、黄运荣

(五) 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集装箱配件生产，产品种类包括门锁杆、门铰链及门锁杆零配件销售等，最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门锁杆	108,332,827.45	54.91%	145,961,291.62	58.55%
零配件销售	57,970,296.55	29.39%	68,214,715.01	27.36%
门铰链	30,936,094.11	15.68%	34,819,346.40	13.97%
其他	99,546.92	0.05%	298,214.61	0.12%
合计	197,338,765.03	100.00%	249,293,567.64	100.00%

注：“其他类”主要为门胶条的贸易收入，应客户需要，本公司代客户采购门胶条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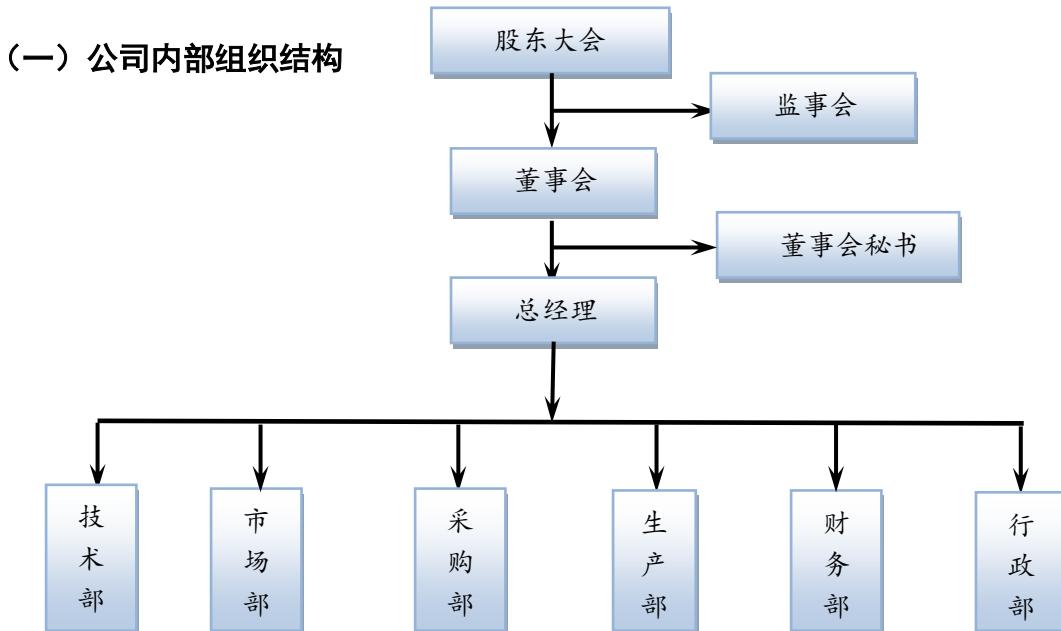
(二) 公司的主营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序号	设备类别	主要用途	图片
1	门锁杆	门锁杆套件通常包括门锁杆、大小托架组合、锁头锁座组合、锁牌锁扣组合等，是集装箱门的重要组成配件，在运输途中主要用于开关门并兼具防盗功能。	

2	门铰链	门铰链套件通常由铰链座和铰链体两部分组成，是集装箱门的重要组成部件，其主要功能在于用于门与板之间的连接、使集装箱门能够自然平滑地旋转开启、关闭。	
3	零配件销售	零配件是指门锁杆套件中除去 4 根钢管余下的部件，包括大小托架组合、锁头锁座组合、锁牌锁扣组合、门把手组合等，通常以散件的形式进行销售。	
4	其他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为门胶条贸易收入，公司自身不生产门胶条，而以客户需求进行采购。门胶条在运输中主要起到密封、防水、防尘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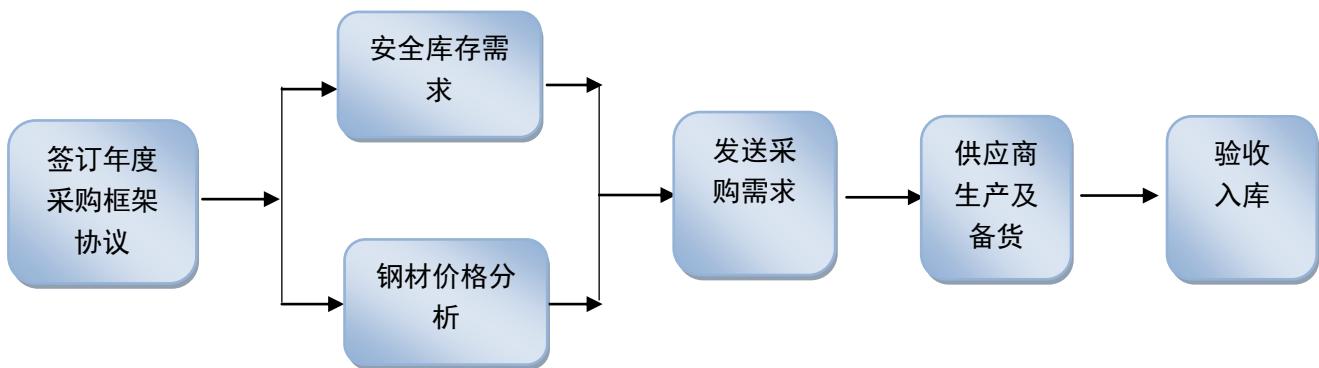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二) 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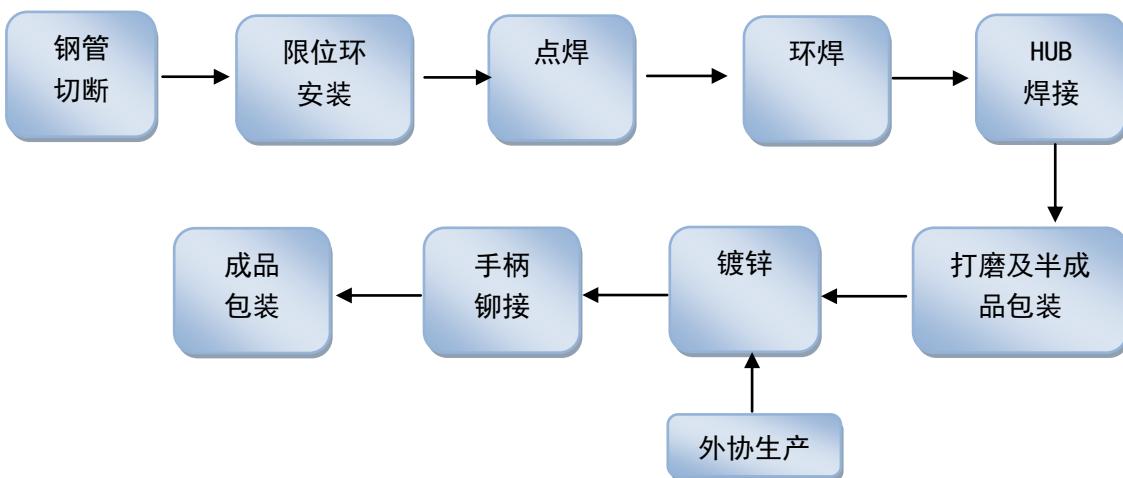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的主要产品为锻压件。首先，公司与长期合作的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确立合作意向。然后，公司根据生产的实际状况确定安全库存需求，并在此基础上结合钢材市场的价格走势情况来向供应商发送采购需求。供应商根据公司订单进行生产及备货，最终经公司质检人员检验并入库。



2、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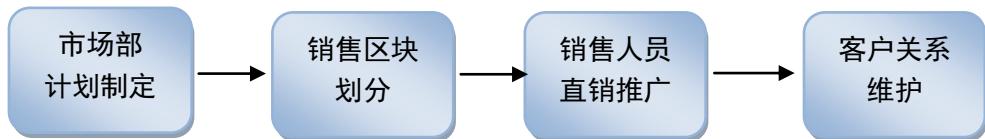
公司对主要产品采用批量生产的方式来降低生产成本，在点焊、环焊、HUB焊接等工艺流程已基本实现机器替代，具有较高的自动化水平。在生产过程中通常要经过切割、焊接、镀锌、铆接等一系列加工工艺，其中，镀锌工艺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公司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公司外协生产主要指委托镀锌加工企业对公司产品进行镀锌处理。镀锌是指在金属、合金或者其它材料的表面镀一层锌以起美观、防锈等作用的表面处理技术。

3、销售流程

公司的销售工作由市场部负责，由其制定销售计划和方案。在具体执行时，公司采取直销模式，依靠销售人员直接面向终端客户进行市场推广和销售，公司业务人员按区域进行划分，并对所属区域客户负责，与客户保持沟通并维护好客户关系。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主要采用了焊接、打磨、镀锌、铆接等工艺，其详细介绍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1	焊接	是一种以加热、高温或者高压的方式接合金属部件的制造工艺及技术
2	打磨	是指利用机械、化学或电化学的作用，使工件表面粗糙度降低，以获得光亮、平整表面的加工方法
3	镀锌	是指在金属、合金或者其它材料的表面镀一层锌以起美观、防锈等作用的表面处理技术
4	铆接	利用轴向力，将零件铆钉孔内钉杆墩粗并形成钉头，使多个零件相连接的方法

集装箱配件行业的生产技术已经趋于成熟，但是公司技术人员对产品不断改进，设计出多种防盗性能更好的集装箱门锁杆，并申请获得了多项专利技术。

(二) 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商标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商标	注册证号	核定内容	注册有效期限
1	有限公司		4036921	金属杆；金属铰链；金属铰链连接器；车辆用金属锁；金属锁（非电）；集装箱；压缩气体和液态空气用金属容器；金属栓；普通金属扣；角钉	2006 年 5 月 28 日-2016 年 5 月 27 日

上述商标正在办理名称变更过程中，权利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

公司持有的注册号为 4036921 的商标有效期限为 2006 年 5 月 28 日-2016 年 5 月 27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完成该商标的续期工作，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商标续展注册证明》，有效期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公司的经营不会受到上述事项的影响。

2、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32 项专利，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17 项。外观专利 15 项，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专利权人
1	把手座保护套及集装箱门把手连接机构	实用新型	ZL200620047873.9	2008.03.12	有限公司
2	集装箱锁紧装置的托架机构	实用新型	ZL200820002909.0	2009.01.07	有限公司
3	一种集装箱门防盗扣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006592.8	2009.03.25	有限公司
4	一种用于集装箱门的门锁	实用新型	ZL200820130179.2	2009.10.07	有限公司
5	集装箱门扣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083978.0	2011.08.24	有限公司
6	集装箱防盗限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052237.6	2011.08.24	有限公司
7	集装箱门扣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72088.4	2012.03.28	有限公司
8	集装箱防盗扣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90976.9	2012.05.09	有限公司
9	一种集装箱防盗扣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347625.7	2012.06.13	有限公司
10	集装箱防盗锁的托架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724132.X	2014.04.16	有限公司
11	一种集装箱防盗锁的托架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737161.X	2014.04.16	有限公司
12	一种加强型托架座	实用新型	ZL201320797533.8	2014.06.18	有限公司

13	集装箱防盗锁的托架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797017.5	2014.06.18	有限公司
14	集装箱铰链板	实用新型	ZL201420500323.2	2014.12.10	有限公司
15	门铰链连续焊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858372.8	2016.03.02	有限公司
16	锁杆点焊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858358.8	2016.03.02	有限公司
17	门铰链液压压管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520859152.7	2016.03.23	有限公司
18	集装箱锁座	外观设计	ZL200730073130.9	2008.02.13	有限公司
19	集装箱防盗锁	外观设计	ZL201130325145.6	2012.03.14	有限公司
20	门合页（加强型）	外观设计	ZL201330100798.3	2013.10.02	有限公司
21	铰链板（4）	外观设计	ZL201430291984.4	2014.12.31	有限公司
22	铰链板（1）	外观设计	ZL201430291982.5	2014.12.31	有限公司
23	铰链板（2）	外观设计	ZL201430292050.2	2014.12.31	有限公司
24	铰链板（3）	外观设计	ZL201430291983.X	2014.12.31	有限公司
25	铰链板（1）	外观设计	ZL201430424933.4	2015.03.18	有限公司
26	铰链板（2）	外观设计	ZL201430424925.X	2015.03.18	有限公司
27	铰链板	外观设计	ZL201430403529.9	2015.04.08	有限公司
28	铰链板（4）	外观设计	ZL201530328712.1	2015.12.09	有限公司
29	铰链板（5）	外观设计	ZL201530328939.6	2015.12.09	有限公司
30	铰链板（3）	外观设计	ZL201530328825.1	2015.12.09	有限公司
31	铰链板（1）	外观设计	ZL201530328715.5	2015.12.09	有限公司
32	铰链板（2）	外观设计	ZL201530328940.9	2015.12.16	有限公司

上述专利正在办理名称变更过程中，权利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用途	使用权终止日期	土地坐落	使用面积(㎡)	获取方式	有无抵押
1	有限公司	太国用（2010）第50301270号	工业用地	2056.02.17	陆渡镇洙桥村	16,672.4	出让	有
2		太国用（2008）第003009666号	工业用地	2058.01.31	陆渡镇洙桥村江南路	6,558.8	出让	有
3		太国用（2007）第401011942号	住宅	2073.01.27	城厢镇浜河路128号云峰园1幢2605室	41.5	出让	无

注：上述权证正在办理名称变更过程中，权利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陆渡镇的两块土地（太国用（2010）第 50301270 号、太国用（2008）第 003009666 号）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太仓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的抵押物，该合同的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 1,780 万元，债权确定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19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止，故截至 2015 年末，该固定资产仍处于抵押状态。

（三）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件名称	证件编号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JX 苏 201306101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2013.11.27	2013.11-2016.11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811Q10579R1M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	2014.10.11	2014.10.11-2017.10.10
3	集装箱配件标准认证	SQ2917724-A	美国船级社 (American Bureau of Shipping)	2015.07.01	2015.07.01-2020.6.30

以上许可资格将于有效期到期更新时将被许可人从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

（四）公司环保情况

1、公司环评批复及相关资质取得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版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结构制造业(C3311)。

根据国家环保部门发布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2003 年)、《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2007 年)、《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2008 年)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环评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环保部门批复	验收情况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同意公司生产加工集装箱门锁具及配件 15 万套/年	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通过验收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购置关键设备，年产 90 万套集装箱门锁具及配件产品的改建技改项目	同意技改项目建成后，公司年生产集装箱门锁具及配件产品 90 万套	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通过验收

2016 年 4 月 25 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未发生违反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环保局的处罚。

根据太仓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审批通过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所述，公司的建设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循环冷却水排水经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公司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公司不属于《江苏省排放水污染物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的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单位，故公司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

2、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环保合规性情况

公司自建厂以来，一直很注重生产活动的环境保护，公司严格依照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对于各类废弃物，公司采取了环保措施如下：

(1) 废水

公司无生产废水排放，循环冷却水排水经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公司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

(2) 废气

公司废气均为颗粒物，厂界外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相应标准。

(3) 噪声的产生与处理措施

公司对固定噪声源进行了合理布局，加强厂界噪声防治工作，并采取严格的消声、隔音措施，生产噪声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公司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公司技改扩建项目厂内已建设一个50立方米的一般工业固废堆场，且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建设。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 质量技术标准情况

2014年10月11日，公司获得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2811Q10579R1M)。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执行标准号	备案机构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 19001-2008/ ISO 9001:2008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

公司自成立至今，不存在违反我国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由于违反有关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六) 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制品业，不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应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企业范围内，故公司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制品业，公司的建设项目不在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或备案的范围内，故公司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在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无需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或备案。公司采取了必要的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直接从事煤炭生产、非煤矿山开采、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品生产与储存、

交通运输、烟花爆竹生产、冶金、机械制造、武器装备研制生产与试验（含民用航空及核燃料）的企业以及其他经济组织（以下简称企业）适用本办法。”经核查，公司属于金属制品行业，需要计提安全生产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及使用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二、股东权益情况分析”之“（三）专项储备”。

2016 年 4 月 7 日，太仓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也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七）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28,941,915.27 元，净值 14,774,142.85 元，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房屋建筑物	17,570,886.86	6,821,521.94	10,749,364.92	61.18%
2	机器设备	6,005,599.67	4,111,889.71	1,893,709.96	31.53%
3	运输工具	4,014,616.08	1,988,209.93	2,026,406.15	50.48%
4	电子办公设备	1,350,812.66	1,246,150.84	104,661.82	7.75%
合计		28,941,915.27	14,167,772.42	14,774,142.85	51.05%

1、公司自有房产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地产权证编号	房屋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房屋用途
1	有限公司	太房权证陆渡字第 00002916 号	陆渡镇江南路北，区中路西	3,392.26	厂房
2		太房权证陆渡字第 0900003449 号	陆渡镇江南路 66 号	4,365.98	厂房
3		太房权证城厢字第 00063725 号	城厢镇滨河路 128 号云峰园 1 幢 2605 室	194.93	住宅

注：公司位于陆渡镇的两处房产（太房权证陆渡字第 00002916 号、太房权证陆渡字第 0900003449 号）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的抵押物，该合同的担

保责任最高限额为 1,780 万元。债权确定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19 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止，故截至 2015 年末，公司陆渡镇的两处房产仍处于抵押状态。

2、未办妥房产证房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部分厂房未获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以下简称：“房产证”），目前该部分房产证正在办理中。该厂房位于公司编号为太国用（2010）第 50301270 号的土地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被有关部门调查或处罚。上述房屋为公司出资建设，产权不存在纠纷或争议。目前，公司正积极办理上述房产的房产证，由于目前上述房产的房产证尚未获得，存在着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潜在风险，存在无法继续使用的风险。

公司未办理房产证厂房主要用于集装箱配件的仓储、部分用于集装箱锁杆的生产。且公司坐落于太仓市陆渡镇，位于经济开发区内，周边可供租赁厂房众多，房源充足，公司可以方便的租赁厂房，上述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很小。

公司发起人股东（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株）韩国 SJ 共同承诺：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争取取得相关房产证；若在承诺期内无法取得房产证，将调整相关生产场地；若上述厂房在申请房产证过程中或在转移前被相关部门查处、拆除，由此对公司造成的赔偿、损失或相关费用均由发起人按各自持有的股份比例承担并确保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受影响。

3、公司租赁的固定资产

公司将坐落于公司太国用（2010）第 50301270 号土地的厂房租赁给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详细情况见第四节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关联交易”。

4、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生产设备名称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焊管机	871,794.87	540,512.79	62.00%

2	机械压力机	440,000.00	77,733.68	17.67%
3	数控卧式六轴钻孔机床	241,800.00	77,174.50	31.92%
4	电动葫芦双梁桥式起重机	231,500.00	42,730.87	18.46%
5	电动葫芦双梁桥式起重机	231,500.00	42,730.87	18.46%
6	电焊机	170,500.00	34,171.21	20.04%
7	电焊机(11 台)	168,300.00	47,053.42	27.96%
8	四柱液压机	135,000.00	23,850.00	17.67%
9	铣头机	133,333.38	86,888.74	65.17%
10	立式钻床	126,000.00	19,267.50	15.29%
11	电焊机	124,000.00	25,833.00	20.83%
12	凌格风螺杆式空压机	115,000.00	23,047.58	20.04%
13	单轨行车	113,000.00	19,963.68	17.67%
14	锁杆电焊机	85,470.08	69,230.72	81.00%
15	矫直机	76,923.08	49,519.43	64.38%
16	铆钉半自动流水线	63,000.00	11,130.00	17.67%
17	油压铆钉机	62,000.00	9,481.19	15.29%
18	铣床	55,000.00	14,070.99	25.58%
19	铰链片双面铣机	55,000.00	9,716.32	17.67%
20	3 吨柴油液力传动叉车	54,700.85	31,316.15	57.25%
合计		3,553,822.26	1,255,422.64	35.33%

(八) 公司人员结构、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匹配情况及研发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05 人，具体结构如下：

(1) 按年龄划分

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的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16	15.24%
30-45 岁	77	73.33%

45 岁以上	12	11.43%
合计	105	100%

(2)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的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3	2.86%
生产人员	82	78.10%
研发人员	8	7.62%
销售人员	4	3.81%
采购人员	4	3.81%
财务人员	4	3.81%
合计	105	1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的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大专	5	4.76%
大专以下	100	95.24%
合计	105	1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朱文祥先生，197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7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质控部主任；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质控部科长；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张家港康浩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技术质控部部长；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部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2、范修浩先生，简历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至“（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任期三年，自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3、葛以军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年4月至2005年2月任苏州工业园区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检验员；2005年3月至2016年1月任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检验员；2016年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部检验员，任期三年，自2016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24日。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3）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团队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3、匹配情况

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等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互补性，公司主要资产与其业务、人员具有匹配性、关联性。

4、公司研发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产品进行研发。

（九）公司租赁房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1、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元)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精装办公室 楼第三层和 一楼公共区域	2014年1月1 日	2015年12月 31日	市场价格	238,618.00

2、公司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元)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	厂房	2014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市场价格	233,073.00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为关联方，根据房屋租赁协议，双方债权债务经抵消后，就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的租赁费用，本公司需支付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人民币11,090.00元；由于上述11,090.00元的债务金额较小，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豁免本公司上述金额为人民币11,090.00元的负债。

由于《租赁协议》于2015年12月31日到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双方已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赁价格不变，期限至2018年12月31日。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公司近两年主营业务收入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门锁杆	108,332,827.45	54.91%	145,961,291.62	58.55%
零配件销售	57,970,296.55	29.39%	68,214,715.01	27.36%
门铰链	30,936,094.11	15.68%	34,819,346.40	13.97%
其他	99,546.92	0.05%	298,214.61	0.12%
合计	197,338,765.03	100.00%	249,293,567.64	100.00%

目前受国际经济环境的影响，全球贸易复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集装箱下游需求增长较为疲软，这对公司的收入增长产生了负面影响，2015年公司

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相比有所下降。

公司近两年各产品销量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产品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5 年度	门锁杆	108,332,827.45	87,454,561.66	20,878,265.79	19.27%
	零配件销售	57,970,296.55	31,248,955.95	26,721,340.60	46.09%
	门铰链	30,936,094.11	30,778,696.17	157,397.94	0.51%
	其他	99,546.92	98,233.83	1,313.09	1.32%
	合计	197,338,765.03	149,580,447.61	47,758,317.42	24.20%
2014 年度	门锁杆	145,961,291.62	124,283,122.13	21,678,169.49	14.85%
	零配件销售	68,214,715.01	35,945,713.80	32,269,001.21	47.31%
	门铰链	34,819,346.40	39,515,883.02	-4,696,536.62	-13.49%
	其他	298,214.61	260,794.56	37,420.05	12.55%
	合计	249,293,567.64	200,005,513.51	49,288,054.13	19.77%

公司 2015 年的毛利率较 2014 年上升 4.43%。主要因为原材料价格的下降。

公司主营产品的原材料 99%为钢制品。近几年国内钢材价格持续走低，公司与供应商每月进行价格调整；而下游市场调价较慢，在钢材价格下滑到一定程度后，客户才与公司协商价格，钢材价格下滑给企业带来一段红利期，导致企业的毛利率小幅度的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市场情况比较稳定。公司主打产品为整套的门锁杆销售，2015 年、2014 年门锁杆的毛利率分别为 19.27%、14.85%，2015 年门锁杆的毛利率比上年增长 4.42%，主要原因因为原材料钢材价格的下降，而门锁杆的销售价格下降幅度未超过钢价的下降比例，导致门锁杆的毛利率增长。

零配件销售（大小托架组合、锁头锁座组合、锁牌锁扣组合等）的毛利率相对最高，2015 年、2014 年毛利率分别为 46.09%、47.31%，主要原因因为零配件制作工艺简单，成本较低，27%的零配件销往国外，而国外客户在采购时对销售单价并不敏感，并且公司能获取出口退税，另外部分客户为小修理公司，购买

批量少，单价较高。2015 年零配件的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1.25%，但因零配件整体毛利较高，零配件毛利较为稳定。

门铰链是公司辅销的钢制品，门铰链的毛利率 2014 年为 -13.49%，2015 年上升为 1.32%，主要因为公司的客户在购买整套门锁杆时同时需求购买门铰链，而门铰链的生产商竞争激烈，公司为稳定客户，2014 年调低门铰链的价格，2015 年公司慢慢调回价格，由于钢材价格的持续下滑，导致 2015 年门铰链毛利上升。

其他收入主要为门胶条贸易收入，公司不生产门胶条，主要为客户需求而去采购，故门胶条毛利较低，而且销售量极少，2014 年门胶条的毛利率较高主要因为 2014 年 58% 的门胶条销往了国外，国外售价高于国内，故 2015 年其他收入毛利率下降了 11.25%。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集装箱配套件生产，包括集装箱门锁杆、门铰链以及其他配件等，最近两年公司前五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客户类型	2015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1	青岛马士基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终端	16,948,104.45	8.59
2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终端	6,477,309.40	3.28
3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终端	7,351,663.25	3.73
4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终端	5,100,897.44	2.59
5	青岛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终端	9,389,187.09	4.76
	合计		45,267,161.63	22.95

序号	客户	客户类型	2014 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1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终端	26,867,689.74	10.78
2	青岛马士基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终端	13,997,915.19	5.62

3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终端	11,953,076.92	4.8
4	HYUNDAI TRANSLEAD	终端	11,239,274.61	4.51
5	惠州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终端	10,803,059.83	4.33
	合 计		74,861,016.29	30.03

公司下游客户稳定，包括中集集团、胜狮货柜、马士基集团、东方国际集团等在内的国际著名厂商均与公司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其中，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为中集集团控股的公司，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惠州太平货柜有限公司、青岛太平货柜有限公司为胜狮货柜控股的公司。公司 2015 年前五客户销售额及占比均有一定幅度下滑，系受近年全球宏观经济下滑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较低，2014 年、2015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30.03% 和 22.95%，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未持有该等客户的权益，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产品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科目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04,261,442.83	69.20%	146,224,240.52	72.82%
人工费用	6,125,770.45	4.07%	6,946,394.72	3.46%
制造费用	40,273,577.56	26.73%	47,627,910.96	23.72%
合计	150,660,790.84	100.00%	200,798,546.20	100.00%

公司的主要生产成本为原材料，占总成本比重在 70%左右，符合集装箱部件制造的行业特点；其次为制造费用，占总成本比重在 25%左右；人工费用所占比重较少，各期占比均不超过 5%。

（2）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锻压件等钢制品，由于太仓周边地区的锻压厂众多，且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的数量基本为供应商的全部产量，公司对供应商的控制力较强，原材料供应充足，能够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3）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能源消耗主要是水和电力，近两年的水电消耗情况如下：

年份	电力		水	
	数量：度	金额：元	数量：吨	金额：元
2015 年度	1,083,813	939,870	13,122	34,831
2014 年度	1,240,752	1,027,269	16,896	44,851

公司 2015 年耗用水电费较 2014 年减少，主要系公司在 2015 年订单量下滑，2015 年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减少 20.83%，生产规模有所缩减，水电耗费量也相应降低。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2015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品种
1	张家港康浩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29,637,823.19	20.24%	原材料
2	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15,587,880.09	10.65%	原材料
3	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	13,640,931.09	9.32%	镀锌加工
4	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	12,514,936.03	8.55%	原材料
5	张家港市盛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247,338.23	7.68%	原材料
	合 计	82,628,908.62	56.44%	

序号	供应商	2014 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品种
1	张家港康浩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33,140,308.22	18.00%	原材料
2	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25,831,568.12	14.03%	原材料
3	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	20,611,843.46	11.20%	原材料
4	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	16,871,816.59	9.16%	镀锌加工
5	张家港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15,818,197.95	8.59%	原材料
	合 计	112,273,734.34	60.98%	

公司上游供应商主要为锻压件加工厂，公司与之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大规模采购使供应商在价格上给予公司一定的优惠，故公司向经常合作的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大，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相对集中，2014年、2015年公司向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总采购额比重分别为60.98%和56.44%。公司最大供应商采购占比未超过25%，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张家港康浩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为公司关联方。公司股改后，为规范经营，公司已替换相关关联方供应商，从而对关联交易进行规避，具体详见第四节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公司外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生产成本	150,660,790.84	200,798,546.20
委托加工费用	26,247,218.30	31,726,417.86
其中：镀锌加工	24,497,092.06	29,085,828.93
金属加工	1,750,126.24	2,640,588.93
委托加工费用占生产成本比重	17.42%	15.80%
镀锌加工费用占生产成本比重	16.26%	14.49%

金属加工费用占生产成本比重	1. 16%	1. 32%
---------------	--------	--------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外协加工商情况如下

年度	外协供应商名称	外协内容	加工费(元)	占生产成本比重
2015 年度	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	镀锌	13,640,931.15	9.05%
	常熟市庆生热镀锌厂	镀锌	4,273,299.27	2.84%
	上海仁盛标准件制造有限公司	镀锌	1,432,416.55	0.95%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新宇金属表面热处理厂	镀锌	1,131,438.47	0.75%
	上海飞源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镀锌	825,105.10	0.55%
小计			21,303,190.54	14.14%
2014 年度	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	镀锌	16,871,816.47	8.40%
	常熟市庆生热镀锌厂	镀锌	5,595,624.70	2.79%
	上海仁盛标准件制造有限公司	镀锌	2,098,283.82	1.04%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新宇金属表面热处理厂	镀锌	1,377,879.52	0.69%
	四会市华悦实业有限公司	焊接	1,208,512.81	0.60%
小计			27,152,117.32	13.52%

公司外协生产主要为委托镀锌厂对公司产品进行镀锌，少部分为公司委托其他厂商进行的焊接、打孔工作。公司的产品在焊接、打磨完成后运至镀锌厂进行镀锌，镀锌完成后由公司对产品进行手柄铆接、包装后入库。

镀锌是指在金属、合金或者其它材料的表面镀一层锌以起美观、防锈等作用的表面处理技术。公司对外销售的门锁杆、门铰链都需要进行镀锌加工，部分零配件也需要进行镀锌。公司的产品经过镀锌后，产品的耐腐蚀性、防锈性大大提高，增加了产品的使用时间，是公司生产流程中的重要环节。

外协镀锌件入库后由公司生产部门的包装组对镀锌件进行逐一检查，主要检查镀锌件的锌层厚度、锌层附着力以及是否有锌渣，不合格的镀锌件全部退还给镀锌厂重新镀锌。

公司与镀锌厂每年签订框架协议，具体的镀锌价格采取“锌价+加工费”的方式确定，加工费由公司与镀锌加工厂在框架协议中约定，锌价参考每月上海现货市场0#锌的平均价。公司通过相关外协厂的专业生产来达到规模优势，从而降低镀锌环节的生产成本。公司与上游镀锌厂保持稳定合作，2015年外协加工费用较2014年略有下降，系订单减少及生产规模缩减所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外协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合同金额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的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签署日期	交易金额 (万元)	执行情况	期限
2015年签署的合同						
1	张家港康浩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铰链板、锁头、手柄、手柄座等	2015.01.01	3,467.63	履行完毕	2015.01.01-2015.12.31
2	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	镀锌加工	2015.01.01	1,595.99	履行完毕	2015.01.01-2015.12.31
3	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	锁座、铁环、无缝管等	2015.01.01	1,464.25	履行完毕	2015.01.01-2015.12.31
4	张家港市盛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门锁杆配件	2015.07.03	1,315.94	正在履行	2015.07.07-2020.07.06
5	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铰链板、锁头、手柄、手柄座等	2015.01.01	948.29	履行完毕	2015.01.01-2015.12.31
6	张家港市骏达塑料有限公司	集装箱铰链用内衬、大小托架内衬、手柄套等	2015.01.01	548.28	履行完毕	2015.01.01-2015.12.31
7	常熟市庆生热镀锌厂	镀锌加工	2015.01.01	499.98	履行完毕	2015.01.01-2015.12.31
2014年签署的合同						
8	张家港康浩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铰链板、锁头、手柄、手柄座等	2014.01.01	3,877.42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4.12.31
9	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	锁座、铁环、无缝管等	2014.01.01	2,411.59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4.12.31
10	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	镀锌加工	2014.01.01	1,974.00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4.12.31
11	张家港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铰链板、锁头、手柄、手柄座等	2014.01.01	1,850.73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4.12.31
12	张家港市盛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门锁杆配件	2014.01.01	1,525.55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5.7.06

13	张家港市诚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铰链板、手柄、手柄座	2014.01.01	773.3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4.12.31
14	常熟市庆生热镀锌厂	镀锌加工	2014.01.01	735.74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4.12.31
15	连云港爱亿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	2014.01.01	595.3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4.12.31
16	张家港市骏达塑料有限公司	集装箱铰链用内衬、大小托架内衬、手柄套等	2014.01.01	570.5	履行完毕	2014.01.01-2014.12.31

公司在每年年初与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合同，约定采购的内容；公司采购的具体品名、规格、数量等由当月发货计划书决定；公司采购的单价以当月原材料市场价格为基准，每月制定一次。

2、报告期内，合同金额 150 万以上（含 150 万元）的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执行情况
2015 年签署的合同					
1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门锁杆：中海 20GP、中海 40HC	2015.06.18	394.80	履行完毕
2	东方国际集装箱(连云港)有限公司	中海锁杆 20GP、东方锁杆 20GP、东方锁杆 40HC	2015.01.14	292.25	履行完毕
3	东方国际集装箱(连云港)有限公司	BLUESKY 高强度锁杆、东方锁杆	2015.03.17	207.09	履行完毕
4	惠州新华昌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门锁杆：阳明 HC DH、阳明 GP DH、阳明 HB HF005-1S	2015.01.16	188.10	履行完毕
5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门锁杆散件：HAMBURG-SUD HC、SEACO HC、MSC GP、TAL HC	2015.01.30	158.16	履行完毕
6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门锁杆：SEACO20GP、SEACO40HC	2015.05.25	156.51	履行完毕
7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门锁杆散件： K-LINE GP、HAPAG-LLOYD GP	2015.08.10	153.10	履行完毕
2014 年签署的合同					
8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门锁杆：OOCL GP、OOCL HC、门锁杆散件：CMA HC、BLUESKY HC	2014.11.21	298.49	履行完毕
9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门锁杆散件：OOCL GP、OOCL HC	2014.04.22	255.85	履行完毕
10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门锁杆散件：OOCL GP、OOCL HC、BULESKY 等	2014.08.14	252.91	履行完毕
11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门锁杆散件： NYK HC、NYK GP	2014.03.17	248.40	履行完毕

12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门锁杆 20GP	2014.10.22	240.00	履行完毕
13	惠州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A14020102001 门锁杆 GP、A14020102002 门锁杆 HC	2014.03.17	238.55	履行完毕
14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门锁杆散件：OOCL GP、OOCL HC 等	2014.02.18	214.83	履行完毕
15	惠州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A14020102001 门锁杆 GP、A14020102002 门锁杆 HC	2014.05.14	185.51	履行完毕
16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门锁杆：TEX20GP、TEX40HC	2014.12.29	183.00	履行完毕
17	惠州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A14020102001 门锁杆 GP、A14020102002 门锁杆 HC	2014.06.24	177.37	履行完毕
18	天津新华昌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门锁杆 MUWON/HELING A20GP DH 等	2014.10.15	172.20	履行完毕
19	惠州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A14020102001 门锁杆 GP、A14020102002 门锁杆 HC	2014.04.23	168.03	履行完毕
20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门锁杆：TEX 20 GP、TEX40HC	2014.08.01	161.63	履行完毕
21	东方国际集装箱(连云港)有限公司	锁杆	2014.03.19	160.80	履行完毕
22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门散件：KLINE20GP、KLINE40HC；加强型门铰链	2014.05.29	160.20	履行完毕
23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门锁杆散件：OOCL HC、HEUNG A HC 等	2014.07.16	151.75	履行完毕

3、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签订日期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利率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2014.08.21	1,000.00	2014.08.21-2015.08.20	同期基准利率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2013.09.03	1,000.00	2013.09.03-2014.09.02	同期基准利率

(五) 公司的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技术部会定期对公司的供应商进行考核，根据供应商供货的及时性、供货的质量进行打分，淘汰打分较低的供应商。对于优质供应商，公司会与其

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长期合作完成集装箱部件制造产业链上的整合。具体到采购量方面，公司根据生产的实际状况确定安全库存需求，并在此基础上结合钢材市场的价格走势情况来向供应商发送采购需求，在保证原材料供应量的同时降低采购成本。在定价方面，由于公司上游供应商众多，且公司采购规模较大，公司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供应商销售给公司的价格比市场上同类产品的价格要稍低。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订单驱动的方式来进行生产，在市场部获得客户订单后，由技术部制作生产作业指导书来指导生产，生产部按照生产作业指导书来进行生产组装。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采取外包与自我生产相结合的方式：一方面，由于集装箱锁杆需要锻压件品类较多，公司自己生产的成本反而比对外采购的成本要高，因此公司通过对外采购获得锻压件，而锻压件供应商由于只生产某几种产品，故生产效率非常高。此外，受国内环保政策影响，镀锌加工资质的获取存在一定门槛，公司将镀锌环节委托给上游镀锌厂来完成。另一方面，公司自我生产的部分主要包括锻压件的切割、焊接、打磨等过程，在关键环节自动化程度高，能够通过规模化生产降低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按照地理位置分为上海、南方、中部北方、国外四个销售大区，由市场部相应人员负责。公司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由相关人员对所属区域客户进行客户维护，与客户及时保持沟通以获取市场的最新信息。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5大集装箱制造集团的下属公司：中集集团、新华昌集团、胜狮集团、马士基集团、中海集团。公司与长期往来的集团客户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这部分核心客户为公司的产品销售提供了有力保证。同时，公司每年会新增少量客户，这些客户通常因业务需要而主动要求与公司合作。

4、盈利模式

综上，公司通过规模化采购获取成本优势；在生产过程中将部分流程外包来达到专业分工的目的，从而使生产效率最大化；在销售过程中采取区域负责

制，通过直销的方式来进行市场推广，最终通过产品销售收入来实现利润。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版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结构制造业(C33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15年6月3日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结构制造业(C3311)。

1、行业管理体制

金属结构制造业是金属制品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金属制品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工业和信息化部承担，上述部委主要负责行业发展规划的研究、产业政策的制定，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经济体制改革以来，我国金属制品业的经营由原来的政府指令性计划模式向市场经济模式转化，原行业主管部门的部分职能也渐渐被行业协会所代替，目前行业管理体制基本形成了政府职能部门依法行政、行业协会自律管理、企业自主经营的市场化发展格局。公司主营业务为集装箱门锁杆、门铰链等配套件的生产销售，目前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管部门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国务院的职能机构，是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调控部门，下属产业政策司宏观监督管理工程机械产业。

（2）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根据2008年3月11日公布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组建的国务院直属部门，主要职责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

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是国务院主管全国质量、计量、出入境商品检验、出入境卫生检疫、出入境动植物检疫、进出口食品安全和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并行使行政执法职能的直属机构。

（4）中国五金制品协会

中国五金制品协会是行业内的自律性组织，于1988年11月成立，是经原轻工业部批准、民政部注册登记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社会经济团体，由我国日用五金、工具五金、建筑五金领域的重点企业，地方五金协会商会，科研设计、检验检测、教育培训机构等组成，是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的行业组织。协会主要职能包括贯彻落实国家产业政策，推动行业创新、技术进步、产业升级和产品升级。

（5）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

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是集装箱及其零部件制造的自律性组织，于1993年批准成立，是具有法人资格跨行业区域的全国性社会团体，其宗旨包括：促进我国集装箱行业持续、稳定、健康、协调发展，规范和完善行规行约，积极推行行业自律，维护产业的整体和长远利益，维护行业公平竞争，增强我国集装箱行业在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

2、主要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门锁杆、门铰链等集装箱部件，属于金属制品行业下的细分领域，目前主要遵循加工制造行业普遍适用的一般法规，以及与集装箱行业相关的产品标准。

序号	文件名称	颁布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4.04.24 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14.12.01 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000.09.01 修订
4	中国集装箱国家标准	2012.05 修订
5	中国集装箱行业标准	2015.05 修订
6	集装箱（86090010、86090020）加工贸易标准	1999.09.01
7	冷藏集装箱加工贸易单耗标准	2001.07.05

3、相关行业政策及主要内容

公司作为集装箱部件生产商，下游需求受集装箱制造和交通运输行业影响较大，集装箱贸易运输的相关行业政策对公司具有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文件名称	颁布时间	主要相关内容
《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04	提出重点推进集装箱多式联运等先进运输组织方式，充分发挥内河航运优势，引导和支持大型航运、码头企业发展集装箱水水转运、驳船快速运输，并扩大集装箱海铁联运试点范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2011.03	“港口龙门吊油改电节油改造工程”、“公路集装箱和厢式运输”、“集装箱多式联运系统建设”、“老港区技术改造工程”和“大型港口装卸自动化工程”列为鼓励发展的项目，对集装箱运输及集装箱制造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03	提出“优化结构、改善品种质量、增强产业配套能力、淘汰落后产能，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调整优化原材料工业，改造提升消费品工业，促进制造业由大变强。”“引导生产要素集聚，依托国家重点工程，打造一批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	2009.09	意见指出，钢铁、水泥、风电设备、多晶硅、电解铝、造船、大豆压榨等行业产能过剩矛盾突出。上述行业部分为装备制造业的上游行业，国务院对相关行业产能过剩的整治势必会在短期内影响相关行业的投资需求，但长期看这种调整可以避免行业出现恶性竞争，促进相关行业经济效益的提高并促使其走上良性的发展轨道。
《中长期铁路网规划》	2004.01	明确提出“加强既有路网技术改造和枢纽建设，提高路网既有通道能力”，“建设集装箱中心站，改造集装箱运输集中的线路，开行双层集装箱列车”。
《关于加快发展我国集装箱运输的若干意见》	2002.04	提出“大力支持多式联运和内陆集装箱场站的建设和运行，简化内陆报关手续，鼓励转关运输，支持国内港口开展国际集装箱中转运输业务，积极创造条件，支持内、外贸集装箱同船运输，合理利用资源，促进内、外贸集装箱运输的共同发展。”

（二）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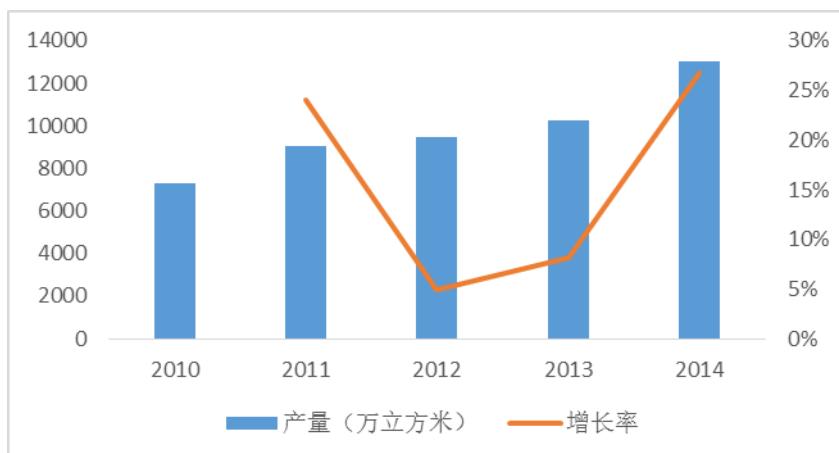
1、集装箱部件制造市场概况

集装箱部件制造作为集装箱制造产业链上的一环，与集装箱制造业的整体水平密切相关，其市场规模受制于集装箱行业的整体发展。截至 2015 年，我国是世界上集装箱的第一制造大国，并在这一生产领域创造了三项世界第一。我国集装箱年生产能力已达 580 万 TEU（标箱），居世界第一；生产集装箱的规格

品种世界第一，我国集装箱生产从干货集装箱到一般货物集装箱，以及特种集装箱、箱式运输车，规格品种已达 900 多个，能满足各种运输需求；集装箱产销量世界第一，世界集装箱产销量是 392 万 TEU，其中我国集装箱产销量已达 374 万 TEU¹。

从容量来看，2014 年我国金属集装箱产量为 13,014.52 万立方米，较 2013 年同比增长 26.69%，增速有所回升，随着世界经济状况的逐渐转暖，集装箱制造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时期，集装箱的配套件生产企业也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010-2014 中国金属集装箱产量²



2、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以及中国加入 WTO，我国对外经济贸易业务发展迅速，进出口贸易总额由 2005 年度的 11 万亿上升到 2014 年度的 26 万亿，除 2008 年金融危机带来的影响使 2009 年度进出口贸易出现收缩，其他年度进出口规模总体呈现不断上升的状态。目前中国已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最大贸易国，集装箱作为远洋运输最重要的运输载体³，在航运发展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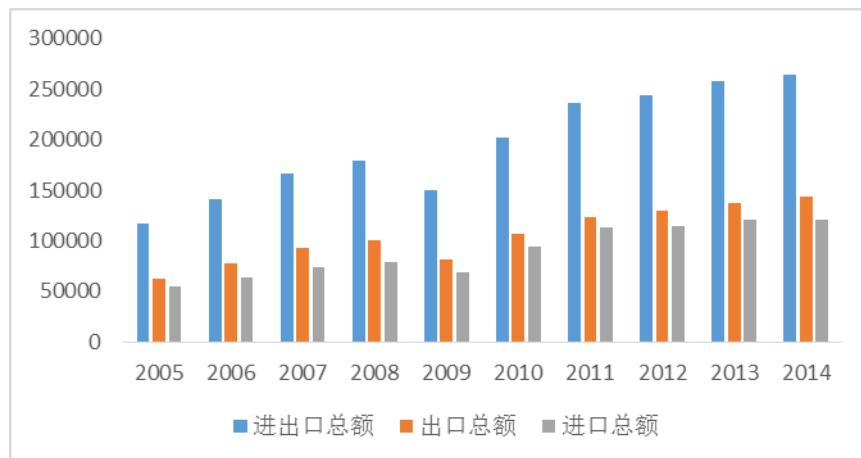
2005-2014 年我国进出口贸易额（亿元）⁴

¹ 《2015-2022 年中国金属集装箱市场调查与产业投资分析报告》，中国产业信息网。

² 同上。

³ 中国集装箱行业的崛起与未来发展方向，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史艳秋

⁴ 国家统计局数据



进出口贸易的繁荣促进了集装箱需求的发展，同时在港口、内河、铁路和公路运输方面，集装箱运量也得到了大幅度提升，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已由2005年7,564万TEU提升至2011年的16,400万TEU。在世界前20位的集装箱港口中，我国的上海、深圳、青岛、宁波—舟山、广州和天津六个港口位列其中。2005-2011年我国铁路、公路和港口的集装箱运量及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均稳步提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05-2011年全国集装箱运量/港口集装箱吞吐量统计情况⁵

年份	集装箱运量/万吨				港口集装箱吞吐量/万TEU
	铁路	公路	港口	合计	
2005	5,907	27,060	21,992	54,959	7,564
2006	6,891	36,748	25,775	69,414	9,361
2007	7,608	53,183	33,355	94,146	11,400
2008	6,863	71,449	34,963	113,275	12,800
2009	7,172	59,588	34,578	101,338	12,200
2010	8,612				14,600
2011	9,351				16,400

集装箱需求主要分为两大部分，新建集装箱产生的需求即新增需求和旧集装箱替换需求。2010年至2016年新增集装箱中干货箱的需求如下：

⁵ 2005~2009年数据来自于《集装箱装卸设备行业研究报告》；2010年和2011年数据来自于相应年度的铁道统计公报和公路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年份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由于航运需求增加而新增的干货箱需求量(万TEU)	210	270	235	300	330	370	400
替换旧干货箱需求量(万TEU) 来自于租赁时和货运公司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合计	410	470	435	500	530	570	600

数据来源：国信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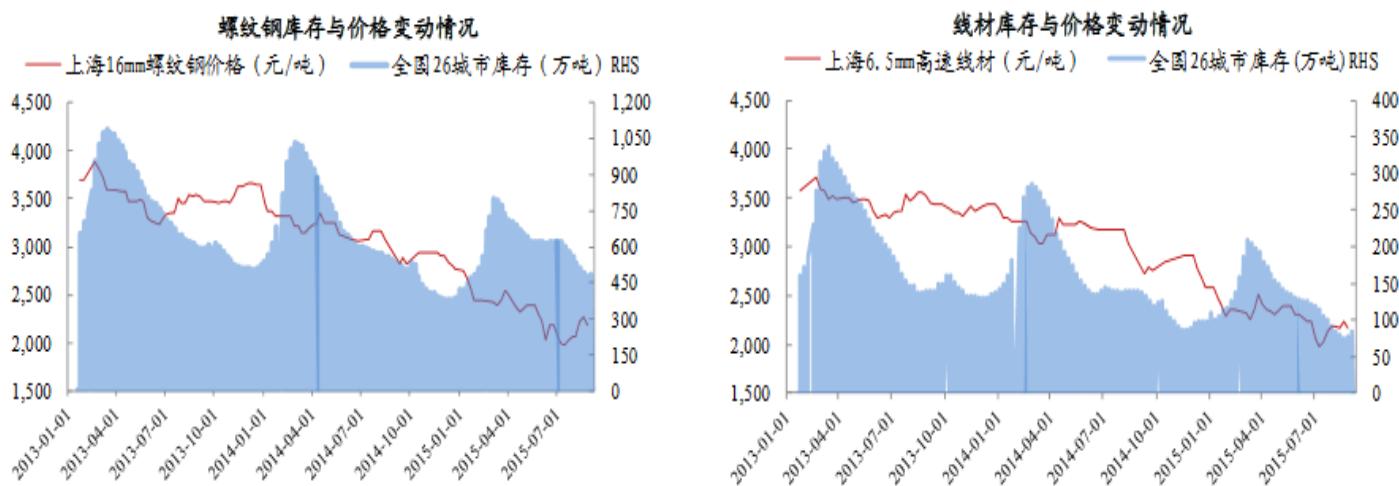
3、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1) 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集装箱部件制造的上游行业主要是黑色金属冶炼业，由于应用的环境复杂，集装箱部件对钢材有较高的要求，为提高集装箱的使用年限，缩减使用成本，钢材必须耐大气以及海水的腐蚀。目前国内钢铁行业整体处于产能过剩的局面，并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持续现状，因此钢材具有充足的市场供应，集装箱部件制造不存在原材料供应短缺的问题。

近年来，铁矿石价格持续走低导致集装箱部件上游供应商降价迅速，而下游市场调价较慢，因此钢材价格下滑给企业带来一段红利期。目前全行业钢材库存情况已经有一定程度的改善，但由于钢铁企业具有产能刚性，短期内去产能化效果有限。

2013-2015 钢材库存与价格变动情况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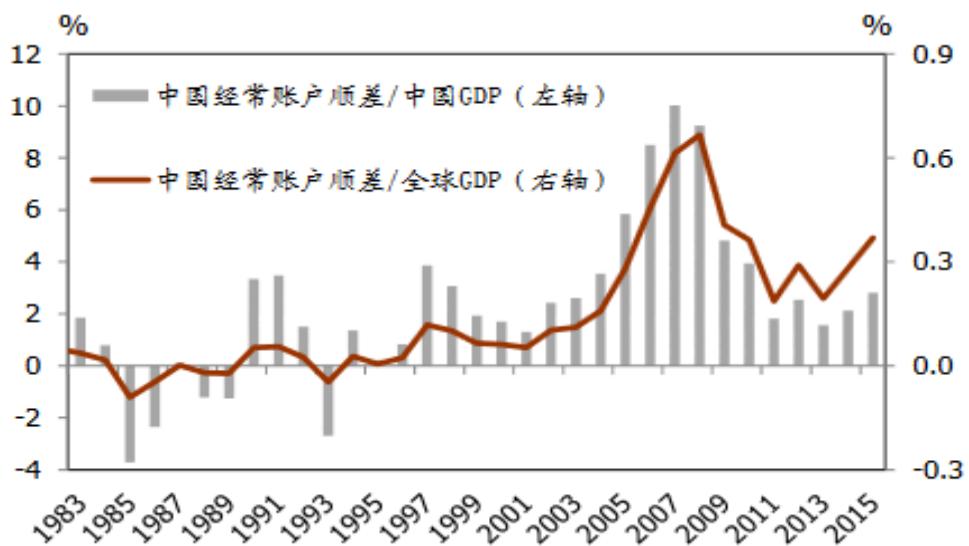


⁶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 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集装箱部件的市场需求包括集装箱贸易量增长带来的新增需求，以及集装箱本身的新旧更替需求。集装箱部件的下游行业主要是交通运输业，由于长途运输空箱的成本相当高昂，海运租赁业有一项基本原则：在离货物最近的地方购买集装箱，因此，一国的外贸状况将是该国集装箱业发展前景的决定因素，随着中国外贸顺差地位的确立和劳动力成本优势的显现，全球航运市场对国内集装箱的需求逐渐提升。从下图可以看到，在经历 09 年金融危机的贸易紧缩后，随着世界主要经济体开始复苏，中国贸易顺差占全球贸易的份额开始不断提升，因此从国际贸易的角度来看中国顺差地位的稳固为集装箱部件的下游需求提供了有力保障。

1983-2015 中国贸易顺差及占比⁷



另一方面，随着全球集装箱保有量的增长和现役集装箱服役年限的自然增长，集装箱的淘汰更新需求将保持稳步增加的态势。从全球集装箱年度产量分布图可以看到，过去 20 年全球集装箱产量在 2000 年和 2007 年附近出现过阶段性峰值，产量在这几个年度相对集中，按集装箱使用寿命在 8-12 年左右⁸来测算，未来 5 年现有集装箱将迎来新一轮的更替需求，其配套部件也会相应更新。

⁷ 数据来源：CEIC 数据库

⁸ 中海集运公司公告，2012.07.21



(三)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资金壁垒

公司属于集装箱部件生产行业，由于是标准化产品，企业必须进行批量生产从而利用规模经济来创造成本优势。进入该行业必须具备能够实现规模化生产的厂房、设备和人员，这些都是企业实现低成本生产的关键要素。因此，企业在生产线、技术人员、实验室以及大面积厂房等方面需要较高的资金投入，具有较高的资金门槛，构成了一定的进入壁垒。

2、技术壁垒

产品的优异性能是集装箱制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许多客户都要求供应商具备相应的资格认证并符合相应的行业标准。集装箱部件的产品性能在很大程度上由其设计能力和制造工艺决定，为保持竞争力和保护自身利益，集装箱部件生产企业通常通过专利保护等方式对其产品的设计和制造工艺进行保护，相关技术专利的积累构成了行业的进入壁垒。

3、品牌壁垒

由于集装箱部件的下游客户相对集中，客户对产品的其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如果没有良好的品牌，并与下游客户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否则很难加入到竞争行列。下游客户通常需经过一定的期限来验证其产品的可靠性，

⁹ 《集装箱订单回落，海工业务值得期待》研究报告，中信证券，2012

并逐渐与优势企业建立较为长期、稳定地合作关系。因此品牌是否可靠，是否能够得到客户的认可，已经成为进入本行业的一大门槛障碍。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内集装箱生产企业优势地位保持稳固

1993 年中国集装箱产销量超过韩国开始居于世界首位，年产销量 25 万 TEU，占世界产销量的 24.85%。截至 2014 年中国集装箱产销量已连续 22 年居于世界首位。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的会员企业中，CIMC 已成为世界最大的物流装备——集装箱制造商；新华昌集团、东方国际等集装箱、配套件制造企业也在国际集装箱市场中占有重要地位，集装箱行业的发展将为相关部件生产企业创造良好发展机遇。

（2）集装箱运输为行业的持续增长提供了保障

我国土地辽阔，河流众多，海岸线资源充足，为了满足不同区域间的贸易往来，水运和铁路的运输显得尤为重要。在经过了多年的规划和发展之后，我国已于内河、沿海建设了众多港口，并建成了较多的铁路运输中转站，为港口以及铁路集装箱运输业的发展提供极佳的客观环境，为行业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3）专业技术人才供应和良好的研发机制

我国目前大多高等院校均设有金属品制造等相关专业，为集装箱制造企业输送了大量具备理论基础的行业人才。另外，企业在长期的发展实践中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的专业人才队伍；同时，行业内企业普遍开展产、学、研结合，促进了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使我国集装箱整体制造水平始终位居世界前列。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劳动力成本上升

我国集装箱部件制造的一大优势即建立在低成本的劳动力之上，从而降低

整体的制造成本从而获得竞争优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我国 2004 年至 2014 年的就业人员平均工资逐年上升，2014 年的年工资总额约为 2004 年的 2-3 倍，平均每年上浮约 14%，人力成本的上升将导致企业丧失一部分成本优势。

（2）全球经济仍存变数

由于集装箱行业的下游需求与全球航运市场高度相关，因此其受全球贸易情况的影响程度较高。总的来看，2015 年世界经济仍处于阶段性筑底、蓄势上升的整固阶段。但若结构性矛盾持续，如银行坏帐不减、政府债务负担加重、制造业生产率继续下降，加上油价、汇率动荡加剧，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差异性矛盾的负面影响凸显，世界经济复苏进程将更为艰难。

（五）行业的其他运行特征

（1）周期性

集装箱部件的市场需求受全球货运市场的影响较大，而全球货运市场的发展快慢受全球经济和贸易发展的制约，因此集装箱部件制造行业的周期与世界经济和贸易的发展周期有一定关联。

（2）区域性

由于集装箱主要销售至内河、沿海港口或铁路中转站，因此港口和铁路中转站等交通枢纽地区为产品的主要需求区域，客户相对比较集中，具有一定的区域性。

（3）季节性

由于国际贸易受季节性影响较大，而集装箱产品的下游需求与国际贸易高度相关，因此行业随全球贸易季节性变化。

（六）公司的行业地位与竞争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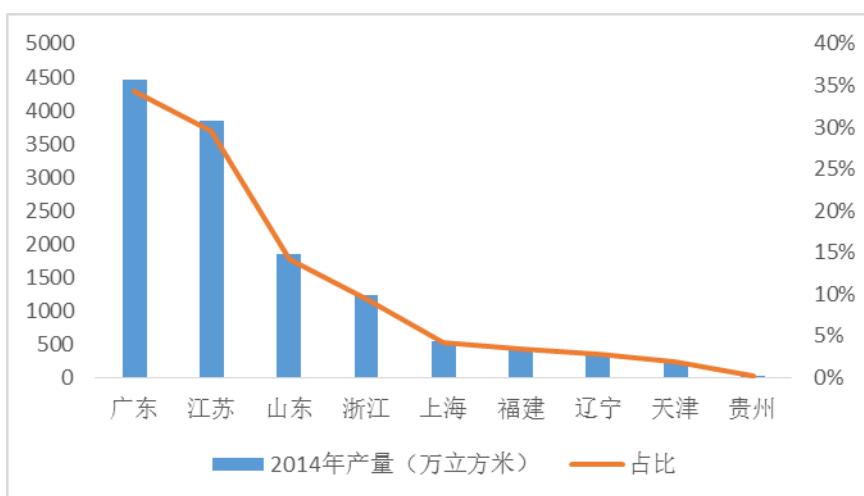
1、行业竞争状况

从全球范围来看，由于具备外贸顺差和劳动力成本双重优势，中国集装箱

及其零部件生产在全球范围内占据绝对优势，无论是生产能力还是产品种类都占据全球第一的位置。通过近几年来的激烈竞争，已经迫使中国境外不少生产企业退出了集装箱的生产，中国国内个别实力较弱的企业也退出了行业，行业整体供求关系有了较大的改善。

从国内市场来看，由于集装箱部件业务与整箱制造联系密切，双方互为上下游关系，因此与造箱厂地理位置较近的部件厂商将获得区位优势。目前集装箱制造企业主要分布在沿海地区，广东、江苏、山东、浙江四省合计产量占全国比重超过 80%，相关区域的集装箱部件厂商将占据优势。

2014 年金属集装箱产量分省市分析¹⁰



目前全球的主要集装箱制造企业包括中集集团、新华昌集团、胜狮集团、马士基集团等，前几大厂商市场份额累计占比较高。公司位于集装箱部件制造细分领域，作为集装箱制造业的上游，其市场份额也较为集中，各企业在不同区域都拥有自己的稳定客户，相互都建立了一定的进入壁垒，目前集装箱部件行业处于寡头竞争的局面。

公司在集装箱门锁杆、门铰链等配套件生产领域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是国内相关部件生产的行业龙头，其主要产品市场份额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目前在行业内主要有两家竞争对手，分别是上海世龙运输设备部件有限公司与上海海航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三家累计市场份额占比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¹⁰ 《2015-2022 年中国金属集装箱市场调查与产业投资分析报告》，中国产业信息网。

竞争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上海世龙运输设备部件有限公司	集装箱门锁杆和铰链、集装箱联结件、钮锁等，挂车锁件、铁路机车配件，另兼营各类小型钢结构件、高电压输配用电五金具等
上海海航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干货箱和冷藏箱两大系列的门锁装置、铰链板、HH-EA型锁杆，另兼营多种用于特种集装箱和箱式卡车的门锁装置及其他零部件

2、公司竞争优势

(1) 供应链优势

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合作密切，利用上游锻压件厂商众多的资源优势，将锻压件外包给上游锻压厂。不同的锻压厂进行专业分工，根据其资源禀赋生产某种锻压件，从而大大提高生产效率并降低生产成本。此外，由于公司采购规模较大，对供应链厂商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进一步压缩采购成本从而获取产品的价格优势。

(2) 生产自动化优势

公司目前在生产关键环节具有较高的自动化水平，能够有效降低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在点焊环节配置了定制电焊机，原来需要 4-5 人左右人工操作，现节省为 2 人；在环焊环节配置了自动换焊机，原来需要 2-3 人操作，现节省为 1 人；在 HUB 焊接环节配置了自动焊接机，已基本实现机器替代人工，只需设定相关参数机器就可进行 HUB 焊接生产，使产品质量得到大大提高。通过关键流程的自动化改造，公司生产效率提升效果明显，以门锁杆生产线为例，普通生产线 8 小时产能通常不到 800 根，而自动化生产线 8 小时产能能达到 1600-2500 根左右，在节省人工成本的同时也使公司生产效率得到提升。

(3) 品牌优势

由于集装箱及其零部件的下游客户相对集中，客户对产品的其安全性、稳定性要求较高，如果没有良好的品牌，并与下游客户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否则很难加入到竞争行列。公司作为集装箱门锁杆、门铰链等配件的龙头企业，具有较高的产品知名度，一批深耕行业多年的公司营销骨干积累了深厚的客户基础。公司下游客户稳定，与中集集团、新华昌集团、马士基集团等大

型集装箱制造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核心客户对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评价和良好的口碑。

(4) 客户资源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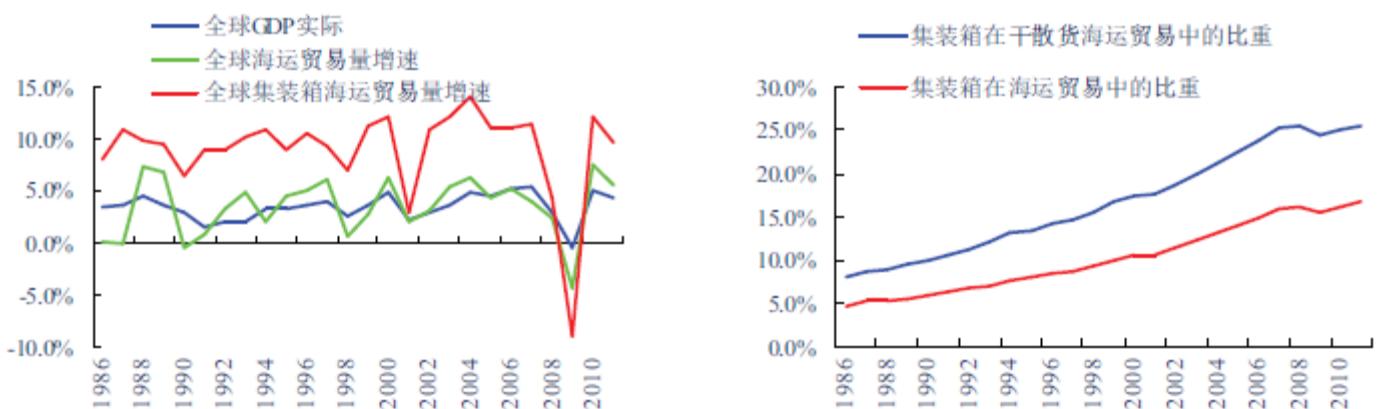
公司深耕集装箱部件制造业多年，在集装箱门锁杆、门铰链等细分市场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其下游客户已基本覆盖全球主要集装箱生产厂家，储备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非常重视客户关系的维护，市场部门对下游客户反馈意见及时作出反应，并连同技术部门和生产部门一起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产品。公司产品品质获得了集装箱制造厂和箱东的高度信赖，通过最初的合作后都转化为公司的长期客户资源。公司将继续以客户需求为中心，通过良好的产品品质和优秀的售后服务来为客户创造更大的价值。

3、公司竞争劣势及对策

(1) 业务结构较为单一

公司目前业务以集装箱门锁杆为主，业务结构相对单一，故集装箱下游需求的变动会对公司业绩造成关键性影响。从集装箱贸易量的波动来看，1986-2010 年数据表明，集装箱海运贸易量增长与全球经济增长正相关，且集装箱海运贸易量平均增速高于全球 GDP 平均增速 5-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集装箱运输方式在海运贸易中的占比持续上升。因此，下游集装箱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且具有一定的放大效应。由于宏观经济波动难以预料，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存在下滑的风险。

1986-2010 集装箱贸易及占比¹¹



（2）创新能力存在不足

公司深耕集装箱部件制造行业多年，相关生产技术已趋于成熟，主要产品市场份额已位于行业领先地位。一方面，公司集装箱门锁杆等主打产品已经充分获得市场认可，显示了公司良好的产品品质和技术实力；另一方面，在通过技术性突破以推动行业发展方面，公司面临创新不足的问题。随着科技发展速度的日益加快，未来集装箱部件可能对信息化和智能化提出一定要求，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也会加快。公司需更加注重研发投入，紧跟科技发展的步伐，以此来推动行业更加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3）公司采取的对策

公司目前业务集中在集装箱部件生产细分行业，在门锁杆、门铰链等细分领域已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市场规模存在一定困难。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特点，在确保集装箱相关业务市场领先地位不变的情况下，在厢式货车门锁杆等领域开始布局。公司目前在美洲地区的厢式货车门锁杆销售已经展开，预计在 2017 年能在当地市场获得 20% 的市场份额，并争取在 2019 年获得 50% 的市场份额。类似业务在欧洲地区也已经展开，通过厢式货车领域的横向扩张，公司可以使业务更加多元化，从而降低因国际贸易波动而引发的集装箱需求风险。此外，公司将为进一步推行人才激励机制，通过机制设计来激发员工的创造力，并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加入，以此来增强公司的创新实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已建立健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人治理细则。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规定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治理机制及运行情况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就建立了董事会和执行监事。总体上公司能够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的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作出，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的情况。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董事会，设有董事长1名，董事3名，有关增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董事会，会议决议内容得到了执行。但是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的董事会召开时间、程序、会议记录不规范，记录存档不完整。同时，有限公司存续期间，由于有限公司规模较小，只设监事1名，监事的工作报告记录归档不完整，监事的监督职能未得到体现。有限公司时期，未严格建立完备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内部控制制度。

2016年1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健全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的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此外，公司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公司现行章程合法有效，三会议事规则合法合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构成与职责。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能够严格

执行首次股东大会建立的各项议事规则。

（二）治理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三会运作进一步规范，程序合法、文件齐全、届次清晰。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将认真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议事规则分别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三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已执行或正在执行过程中，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在按照会议通过的议事规则开展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2016年1月25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会回避制度等作出了规定。2016年3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董事会秘书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

管理工作。沟通内容包括：（1）公司的发展战略；（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5）企业文化建设；（6）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无须回避的任何股东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

被提出回避的股东或其他股东如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定性及由此带来的在会议上披露利益并回避、放弃表决权有异议的，可申请无须回避由董事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作出决定，该决定为终局决定。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预算管理、财务报销管理、固定资产管

理、货币资金管理、票据管理、应收应付管理、资产清查、财务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就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公司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以及公司自身业务和风险特有的制度规范，确立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风险。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处罚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发生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而受到工商税务、环保、质监等部门处罚的情况。

(二) 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控制人唐忠浩、黄和芳、章军最近两年内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集装箱门锁具及配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设置了技术部、市场部、财务部、采购部、生产部、行政部，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技术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各发起人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发起人于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承诺投入股份公司的出资已经全部投入并足额到位。股份公司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权利，股份公司的资产与发起人的资产在产权上已经明确界定并清晰，公司完整拥有办公设备、房产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依法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

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技术部、市场部、财务部、采购部、生产部、行政部，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技术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办公的情形。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基本信息详见第一节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汇和国际出具了《主营业务说明》，说明其只是为对外投资而注册成立的，公司本身不进行任何经营性活动。汇和国际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汇和国际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共同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共同控制人唐忠浩、章军、黄和芳控制的企业基本信息如下：

（1）唐忠浩控制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唐忠浩的关系	经营范围
----	------	--------------	------

1	张家港市康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唐忠浩持有该公司 55.00%的股权，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五金工具、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建材、橡塑制品、文化用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	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唐忠浩持有该公司 20%的股权，唐忠浩的妻子朱慧萍持有该公司 80%的股权	五金工具、刀剪、日用金属制品、锻压件、锻造件、工刃具机械配件、塑料制品制造、销售；金属材料、钢材购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康浩金属、康浩五金已停止生产经营，无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且唐忠浩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黄和芳控制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黄和芳的关系	经营范围
1	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黄和芳持有该公司 45.00%的股份，系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特种天然纤维纱线、氨纶纱线、印染布、大整理布、纺织品、针织品及半精纺纱线的研发、制造、销售；针纺织品、纺织原料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新芳科技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黄和芳控制新芳科技，	纺织品、针织品、服装、氨纶纱线、特种天然纤维纱制造、加工、销售，染整、印花、洗毛加工、销售，纺织原料购销，电力、蒸气生产、供应，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纺织品、针织品、服装、氨纶纱线、特种天然纤维纱制造、加工、销售，染整、印花、洗毛加工、销售，纺织原料购销，电力、蒸气生产、供应，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3	张家港市美羊纱业有限公司	新芳科技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黄和芳控制新芳科技，	生产特种天然纤维纱、羊绒纱、混纺纱等高档纱线，销售自产产品，并从事与本公司生产的同类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许可经营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4	张家港市大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新芳科技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黄和芳控制新芳科技，	污水处理；污泥无害化处置；化工（除危险品）、有机肥料购销。
5	张家港市大新热电有限公司	大新毛纺持有该公司 68.00%的股份，黄和芳控制大新毛纺	电力、蒸气、热水的生产、供应。
6	江苏普格机械有限公司	新芳科技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黄和芳控制新芳科技，	机械设备及零部件、金属包装容器（涉及特种设备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生产）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黄和芳控制的上述企业主营业务与公司的业务不相关，不构成同业竞争，并且黄和芳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3）章军控制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实际控制人章军的关系	经营范围
1	张家港市沪助宏达五金有限公司	章军持有该公司 60.00%的股份，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五金工具、锻压件制造、加工、销售；钢材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宏达五金现已无经营场地，无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且章军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二）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共同控制人唐忠浩、黄和芳和章军先生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世珍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目前未拥有与世珍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亦未存在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世珍股份的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世珍股份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如世珍股份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世珍股份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世珍股份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4、在世珍股份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世珍股份造成损失，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报告期内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关于公司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关于公司资金占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1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15-05-12	2015-10-29	无息
2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2-30	2014-01-03	无息
3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4-03-31	2014-04-02	无息
4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05-06	2014-05-12	无息
5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4-09-22	2014-10-10	无息
6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09-25	2014-10-10	无息
7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09-26	2014-10-10	无息
8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10-24	2014-11-05	无息
9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10-28	2014-11-05	无息
10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10-28	2014-11-11	无息
11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10-31	2014-11-11	无息
12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4-11-21	2014-12-09	无息
13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11-21	2014-12-09	无息
14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12-31	2015-01-06	无息
15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03-26	2015-04-03	无息
16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05-12	2015-05-15	无息
17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06-26	2015-07-02	无息
19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06-30	2015-07-02	无息
20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5-09-25	2015-09-29	无息
21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09-25	2015-09-29	无息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从公司借款的情形，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临时性的资金余缺调剂。因借款时间较短，未签订相关借款协议，也未履行相关的程序，亦未收到利息。

如果公司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关联方资金占用费，则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应分别计提资金占用费 204,125.00 元、101,733.33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 1.07%、0.56%，因此，公司未计提资金占用费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均已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资金占用情况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认，认为上述资金占用情况没有对公司实际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之前，公司已收回上述资金，除此之外，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的情形。

2、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资金拆借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二）公司为防止以上行为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股份公司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

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股东	股数(股)	比例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职位/与董监、监、高关系
1	唐忠浩	12,500,000	25.00%	间接持股	无	董事长
2	黄和芳	7,500,000	15.00%	间接持股	无	董事
合计		20,000,000	40.00%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公司法人股东中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签订的重要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2、签订的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	唐忠浩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家港市康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		监事	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3		董事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		监事	张家港群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	黄和芳	执行董事	张家港市大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		执行董事	张家港市大新热电有限公司
7		执行董事	江苏普格机械有限公司
8		总经理	张家港市美羊纱业有限公司
9		监事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		董事长、总经理	江苏新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家港百事和商贸有限公司
12		董事长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13		监事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对外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1	唐忠浩	张家港市康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5.00%
2		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20.00%
3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3.33%
4		太仓群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00%
5	黄和芳	江苏新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
6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
7		张家港百事和商贸有限公司	30.00%
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716%

唐忠浩、黄和芳之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与

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情形。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 董事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姓名	2014年1月1日-2014年11月15日	2014年11月15日-2016年1月25日	2016年1月25日-至今	变动原因
唐忠浩	董事	董事	董事长	整体变改 选
黄和芳	董事	董事	董事	整体变改 选
孙志锋	-	董事长	董事	整体变改 选
金仁声	-	-	董事	整体变改 选
朴珍永	-	-	董事	整体变改 选
朴锡镕	董事	董事	-	整体变改 选
吴玉明	董事长	-	-	任内去世

(二) 监事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姓名	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10日	2014年12月10日-2016年1月25日	2016年1月25日-至今	变动原因
金仁声	-	执行监事	-	整体变更改选
陈学华	-	-	监事会主席	整体变更改选
范修浩	-	-	监事	整体变更改选
肖龙勇	-	-	职工监事	整体变更改选
彭治红	执行监事	-	-	任期届满

(三) 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姓名	2014年1月1日-2016年1月25日	2016年1月25日-至今	变动原因
孙志锋	-	总经理	整体变更改选
张卫东	财务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整体变更改选
唐忠浩	总经理	-	整体变更改选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2877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的有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711,279.76	14,422,428.79
应收票据	-	250,000.00
应收账款	55,512,194.69	99,366,118.40
预付款项	452,600.00	399,000.00

其他应收款	494, 841. 62	3, 294, 383. 50
存货	23, 972, 377. 36	20, 571, 766. 53
其他流动资产	—	10, 000, 000. 00
流动资产合计	119, 143, 293. 43	148, 303, 697. 2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4, 774, 142. 85	14, 778, 299. 36
无形资产	2, 534, 128. 33	2, 596, 068. 33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 308, 271. 18	17, 374, 367. 69
资产总计	136, 451, 564. 61	165, 678, 064. 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0, 000, 000. 00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7, 391, 481. 01	70, 039, 252. 41
预收款项	8, 150. 00	850. 00
应付职工薪酬	1, 822, 678. 14	2, 083, 414. 69
应交税费	9, 953, 844. 39	12, 457, 487. 59
其他应付款	1, 231, 711. 36	4, 135, 349. 73
流动负债合计	50, 407, 864. 90	98, 716, 354. 42
负债合计	50, 407, 864. 90	98, 716, 354. 4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 000, 000. 00	45, 893, 996. 56
资本公积	34, 930, 368. 87	—
专项储备	21, 614. 09	89, 499. 90
盈余公积	109, 171. 68	2, 097, 821. 40
未分配利润	982, 545. 07	18, 880, 392. 63
股东权益合计	86, 043, 699. 71	66, 961, 710. 4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6, 451, 564. 61	165, 678, 064. 91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7,806,018.03	249,855,787.56
营业收入	197,806,018.03	249,855,787.56
减：营业总成本	171,102,127.12	224,128,960.54
营业成本	149,759,334.25	200,184,400.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0,900.87	1,370,879.73
销售费用	11,545,448.39	11,200,210.41
管理费用	8,286,940.04	8,758,446.76
财务费用	298,612.68	1,793,190.83
资产减值损失	120,890.89	821,832.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03,890.91	25,726,827.02
加：营业外收入	261,570.25	38,889.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1,340.25	35,489.52
减：营业外支出	109,535.15	233,959.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395.39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55,926.01	25,531,757.54
减：所得税费用	7,706,050.98	7,356,309.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49,875.03	18,175,447.6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	0.3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149,875.03	18,175,447.60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419,345.65	247,726,417.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747.16	251,745.12
收到的税收返还	30,967.30	518,24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690,060.11	248,496,41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776,274.91	180,991,73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85,705.41	11,297,460.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24,715.77	12,956,29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17,174.43	16,404,39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03,870.52	221,649,88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86,189.59	26,846,52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8,000.00	29,417.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28,000.00	3,029,417.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11,438.78	629,65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11,438.78	10,629,65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561.22	-7,600,239.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2,467,104.1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27,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50,267,104.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7,452,577.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1,111.13	1,038,205.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0,000.00	26,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1,111.13	65,290,78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1,111.13	-15,023,679.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27,211.29	100,33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88,850.97	4,322,935.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22,428.79	10,099,493.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11,279.76	14,422,428.79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					合计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45,893,996.56		89,499.90	2,097,821.40	18,880,392.63	66,961,710.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45,893,996.56		89,499.90	2,097,821.40	18,880,392.63	66,961,710.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6,003.44	34,930,368.87	-67,885.81	-1,988,649.72	-17,897,847.56	19,081,989.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49,875.03	19,149,875.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109,171.68	-109,171.68		
1.提取盈余公积				109,171.68	-109,171.6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06,003.44	34,930,368.87		-2,097,821.40	-36,938,550.91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4,106,003.44	34,930,368.87		-2,097,821.40	-36,938,550.91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67,885.81			-67,885.81
1.本年提取			1,399,711.58			-1,399,711.58
2.本年使用			-1,467,597.39			-1,467,597.39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4,930,368.87	21,614.09	109,171.68	982,545.07	86,043,699.71

(续)

项目	2014 年					合计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45,893,996.56			280,276.64	2,522,489.79	48,696,76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45,893,996.56			280,276.64	2,522,489.79	48,696,762.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499.90	1,817,544.76	16,357,902.84	18,264,947.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175,447.60	18,175,447.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 利润分配				1,817,544.76	-1,817,544.76	
1.提取盈余公积				1,817,544.76	-1,817,544.7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89,499.90			89,499.90
1.本年提取			1,287,231.80			1,287,231.80
2.本年使用			-1,197,731.90			-1,197,731.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893,996.56		89,499.90	2,097,821.40	18,880,392.63	66,961,710.49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期涉及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本公司本期内未发生计量属性变化的情况。

5、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

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

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

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

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8、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等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6 个月	-	-
6 个月-1 年（含 1 年，以下同）	10	10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本公司采用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时，确信可以收回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它方式收回的，根据预计可能收回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也可全部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原材料。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

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实地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

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11、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

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

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

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8、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1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

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0、收入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生产集装箱门锁具及配件。

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原则为：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本公司具体收入的确认原则和方法如下：

内销：货物发出收到验收单后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外销：货代公司离岸后寄回提单，财务专员根据提单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收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但需经政府相关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在通过验收后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包括，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企业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4）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

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租赁收入	5%
土地使用税	按照实际占有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	4 元/平方米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营业收入为集装箱配件的销售，具体包括门锁杆、门铰链、其它零配件。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对于内销业务，公司货物发出收到验收单后开具发票

即视为风险已经转移、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故于产品经客户验收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于外销业务，产品发出并取得提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不存在如完工百分比法等特殊处理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9,733.88	99.76%	24,929.36	99.77%
其他业务收入	46.73	0.24%	56.22	0.23%
合计	19,780.60	100%	24,985.58	100%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均占营业收入的 99%以上，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生产、销售集装箱门锁具（门锁杆、门铰链）及配件。

报告期内，2015 年营业收入较 2014 年下降 20.83%，主要是受国际经济环境影响，全球贸易复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各国仍处于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市场不稳定，全球贸易增长缓慢。集装箱的最后终端客户为箱东，箱东主要为远洋运输业，2015 年远洋运输业行情较差，波罗的海指数一直处于低位，集装箱市场需求疲软，从而造成公司订单量减少，使公司 2015 年的业绩有所下滑。

（二）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析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1. 主营业务小计	197,338,765.03	99.76%	249,293,567.64	99.77%
门锁杆	108,332,827.45	54.77%	145,961,291.62	58.42%
零配件销售	57,970,296.55	29.31%	68,214,715.01	27.30%

门铰链	30,936,094.11	15.64%	34,819,346.40	13.94%
其他	99,546.92	0.05%	298,214.61	0.12%
2. 其他业务小计	467,253.00	0.24%	562,219.92	0.23%
废料	224,775.90	0.11%	329,146.92	0.13%
租金收入	233,073.00	0.12%	233,073.00	0.09%
加工收入	9,404.10	0.005%	-	-
合计	197,806,018.03	100.00%	249,855,787.56	100.00%

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49,855,787.56 元、197,806,018.03 元，受国际经济环境影响，全球贸易增长缓慢，集装箱市场需求疲软，从而造成公司订单量减少，使公司 2015 年的业绩有所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于生产集装箱门锁具（门锁杆、门铰链）及配件，销售公司自产品。集装箱门锁杆是公司的主推产品，2015 年、2014 年门锁杆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4.77%、58.42%。经过十多年的经营和积累，公司已经在焊接、打磨、镀锌、铆接等方面形成了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集装箱配件行业的生产技术已经趋于成熟，但是公司技术人员对产品不断改进，设计出多种防盗性能更好的集装箱门锁杆，并申请获得了多项专利技术。

2015 年、2014 年零配件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31%、27.30%，零配件收入主要为向集装箱修理厂、生产厂销售成套门锁杆中的零配件，如锁头、锁座、手柄、手柄座等。

门铰链不是公司的主要产品，主要功能在于使集装箱门能够自然平滑地旋转开启、关闭。2015 年、2014 年门铰链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5.64%、13.94%。

其他收入主要为公司销售的塑料门胶条，公司自身不生产门胶条，向供应商采购后直接销售，收入金额很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析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东北地区	12,933,816.26	6.56%	9,545,390.31	3.83%
华北地区	7,601,530.86	3.85%	14,759,992.01	5.92%
华东地区	112,851,044.14	57.19%	119,951,247.08	48.12%
华南地区	45,557,212.09	23.09%	75,412,281.51	30.25%
国外	18,395,161.68	9.32%	29,624,656.73	11.88%
合计	197,338,765.03	100.00%	249,293,567.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范围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与华南地区，2014年、2015年公司在华东地区实现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48.12%、57.19%，在华南地区实现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30.25%、23.09%。

由于集装箱部件业务与整箱制造和交通运输业为上下游关系，因此与造箱厂和主要港口地理位置较近的部件厂商将获得区位优势。目前集装箱制造企业主要分布在沿海地区，广东、江苏、山东、浙江四省合计产量占全国比重超过80%，长三角地区的上海港、舟山—宁波港，珠三角地区的深圳、广州均为世界重要港口，公司地处江苏太仓占据了区位优势。

3、外销收入分析

公司以内销收入为主，外销收入为辅，2015年、2014年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32%、11.88%。

公司外销收入按国家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占当期外销收入比重
美国	12,613,274.33	68.57%
智利	3,509,903.40	19.08%
意大利	1,451,268.63	7.89%
其他	820,715.32	4.46%
合计	18,395,161.68	100.00%

项目	2014	占当期外销收入比重
美国	13,726,852.95	46.34%
智利	2,065,380.46	6.97%
意大利	1,341,741.22	4.53%
宁波保税区	11,324,520.42	38.23%
其他	1,166,161.68	3.94%
合计	29,624,656.73	100.00%

注：其他包括荷兰、意大利、泰国、澳大利亚、瑞典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国家为美国、智利以及意大利。公司海外客户较为集中，主要为美国的 HYUNDAI TRANSLEAD、智利的 MAERSK CONTAINER INDUSTRY SAN ANTONIO SPA 以及意大利的 SICOM S.P.A.。

公司海外销售均为以销定产、直接销售模式。公司销售人员直接与国外客户进行联系，国外客户直接下订单给公司，公司与国外客户全部采用美元结算，定价时主要考虑原材料的价格、美元汇率，并综合考虑不同客户的订货量、商业条款及结算方式、公司市场战略等因素后，确定产品价格。

公司享受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享受的出口退税率为 9%。2015 年、2014 年公司获得的出口退税的金额分别为 30,967.30 元、518,247.10 元，占净利润的比重为 0.16%、2.85%，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公司内销、外销毛利率如下：

单位：元

年份	销售类型	收入	收入占比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5	内销	178,943,603.35	90.68%	137,027,741.71	41,915,861.64	23.42%
	外销	18,395,161.68	9.32%	12,552,705.9	5,842,455.78	31.76%
合计		197,338,765.03	100.00	149,580,447.61	47,758,317.42	24.20%
2014	内销	219,668,910.91	88.12%	178,632,852.08	41,036,058.83	18.68%
	外销	29,624,656.73	11.88%	21,372,661.43	8,251,995.30	27.86%

合计	249,293,567.64	100.00%	200,005,513.51	49,288,054.13	19.77%
----	----------------	---------	----------------	---------------	--------

2015年、2014年公司外销收入毛利率较内销收入毛利率分别高8.34%、9.17%。

主要原因为国外销售主要为零配件和门锁杆，这两类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公司外销客户主要集中在美国、智利、意大利等国家，除智利以外，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集中在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及地区，上述地区政治经济情况稳定，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海外客户的结算币种均为美元，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由6.05增长为6.49。2015年、2014年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32%、11.88%，2015年、2014年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465,732.20元和-154,766.47元，分别占当期净利润的-2.43%和-0.85%，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三) 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1、公司产品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2015年度	门锁杆	108,332,827.45	87,454,561.66	20,878,265.79	19.27%
	零配件销售	57,970,296.55	31,248,955.95	26,721,340.60	46.09%
	门铰链	30,936,094.11	30,778,696.17	157,397.94	0.51%
	其他	99,546.92	98,233.83	1,313.09	1.32%
	合计	197,338,765.03	149,580,447.61	47,758,317.42	24.20%
2014年度	门锁杆	145,961,291.62	124,283,122.13	21,678,169.49	14.85%
	零配件销售	68,214,715.01	35,945,713.80	32,269,001.21	47.31%
	门铰链	34,819,346.40	39,515,883.02	-4,696,536.62	-13.49%
	其他	298,214.61	260,794.56	37,420.05	12.55%
	合计	249,293,567.64	200,005,513.51	49,288,054.13	19.77%

公司2015年的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4.43%。主要因为原材料价格的下降。

公司主营产品的原材料 99%为钢制品。近几年国内钢材价格持续走低，公司与供应商每月进行价格调整；而下游市场调价较慢，在钢材价格下滑到一定程度后，客户才与公司协商价格，钢材价格下滑给企业带来一段红利期，导致企业的毛利率小幅度的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市场情况比较稳定。公司主打产品为整套的门锁杆销售，2015 年、2014 年门锁杆的毛利率分别为 19.27%、14.85%，2015 年门锁杆的毛利率比上年增长 4.42%，主要原因因为原材料钢材价格的下降，而门锁杆的销售价格下降幅度未超过钢价的下降比例，导致门锁杆的毛利率增长。

零配件销售（大小托架组合、锁头锁座组合、锁牌锁扣组合等）的毛利率相对最高，2015 年、2014 年毛利率分别为 46.09%、47.31%，主要因为零配件制作工艺简单，成本较低，27%的零配件销往国外，而国外客户在采购时对销售单价并不敏感，并且公司能获取出口退税，另外部分客户为小修理公司，购买批量少，单价较高。2015 年零配件的毛利率较 2014 年下降 1.25%，但因零配件整体毛利较高，零配件毛利较为稳定。

门铰链是公司辅销的钢制品，门铰链的毛利率 2014 年为-13.49%，2015 年上升为 1.32%，主要因为公司的客户在购买整套门锁杆时同时需求购买门铰链，而门铰链的生产商竞争激烈，公司为稳定客户，2014 年调低门铰链的价格，2015 年公司慢慢调回价格，由于钢材价格的持续下滑，导致 2015 年门铰链毛利上升。

其他收入主要为门胶条贸易收入，公司不生产门胶条，主要为客户需求而去采购，故门胶条毛利较低，而且销售量极少，2014 年门胶条的毛利率较高主要因为 2014 年 58%的门胶条销往了国外，国外售价高于国内，故 2015 年其他收入毛利率下降了 11.25%。

2、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集装箱门锁杆、门铰链等配套件生产领域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是国内相关部件生产的行业龙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目前在行业内主要有两家同行业竞争企业，分别是上海世龙运输设备部件有限公司与上海海航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竞争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上海世龙运输设备部件有限公司	集装箱门锁杆和铰链、集装箱联结件、钮锁等，挂车锁件、铁路机车配件,另兼营各类小型钢结构件、高电压输配电用五金具等
上海海航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干货箱和冷藏箱两大系列的门锁装置、铰链板、HH-EA型锁杆,另兼营多种用于特种集装箱和箱式卡车的门锁装置及其它零部件

但上述两家公司均不是上市公司，无法获取相关财务数据，故公司无法与同行业公司进行毛利率比较。

(四)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按照业务类型列示的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49, 580, 447. 61	99. 88%	200, 005, 513. 51	99. 91%
其他业务成本	178, 886. 64	0. 12%	178, 886. 64	0. 09%
营业成本合计	149, 759, 334. 25	100. 00%	200, 184, 400. 15	100. 00%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营业成本分别为 200, 184, 400. 15 元，149, 759, 334. 25 元，2015 年受国际经济环境影响，公司销售收入下降，营业成本随之下降。

2、按照产品类别列示的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品种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门锁杆	87, 454, 561. 66	58. 40%	124, 283, 122. 13	62. 08%
零配件销售	31, 248, 955. 95	20. 87%	35, 945, 713. 80	17. 96%
门铰链	30, 778, 696. 17	20. 55%	39, 515, 883. 02	19. 74%
其他	98, 233. 83	0. 07%	260, 794. 56	0. 13%
主营业务小计	149, 580, 447. 61	99. 88%	200, 005, 513. 51	99. 91%

租金收入	178, 886. 64	0. 12%	178, 886. 64	0. 09%
其他业务小计	178, 886. 64	0. 12%	178, 886. 64	0. 09%
合计	149, 759, 334. 25	100. 00%	200, 184, 400. 15	100. 00%

报告期内，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9. 91%、99. 88%，不存在较大变化。

3、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明细

单位：元

科目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04, 261, 442. 83	69. 20%	146, 224, 240. 52	72. 82%
人员工资	6, 125, 770. 45	4. 07%	6, 946, 394. 72	3. 46%
制造费用	40, 273, 577. 56	26. 73%	47, 627, 910. 96	23. 72%
合计	150, 660, 790. 84	100. 00%	200, 798, 546. 20	100. 00%

报告期内，原材料金额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最大，2015 年占比 69. 20%，2014 年占比 72. 82%，其次为制造费用，2015 年占比为 26. 73%，2014 年占比为 23. 72%。这主要与公司的行业特点和商业模式有关，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锻压件等钢制品，通过对锻压件的焊接、打磨等工艺，生产出集装箱锁具，故公司的原材料、制造费用占比最大，符合集装箱配件制造的行业特点。

4、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成本归集、分配

原材料成本按用途直接归集到对应产品；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在当月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分配，不同产品之间按产品耗用原材料的重量作为权数进行分配。

(2) 成本结转

公司原材料、产成品采用均采用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间费用	20,131,001.11	-	21,751,848.00	-
其中：销售费用	11,545,448.39	57.35%	11,200,210.41	51.49%
管理费用	8,286,940.04	41.17%	8,758,446.76	40.27%
财务费用	298,612.68	1.48%	1,793,190.83	8.24%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5.84%		4.48%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4.19%		3.51%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0.15%		0.72%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10.18%		8.71%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控制较合理，各期间的费用均趋于平稳，与主营业务的增长相匹配。期间费用中销售费用占比最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导致支出增加。明细分析如下：

(一)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290,365.32	1,351,494.52
差旅费	1,548,691.27	1,149,486.29
运费	4,821,918.43	5,913,479.91
佣金	3,622,963.12	2,473,064.87
国际货代费	261,510.25	312,684.82
合 计	11,545,448.39	11,200,210.41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运费、佣金、差旅费、工资占比较高。2015 年收入较 2014 年下降 20.83%，导致 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运费较 2014 年减少了

109.16 万元，下降 18.46%，但是销售费用 2015 年较 2014 年有所增加，增加比例为 3.08%，主要是由于国内外经济形势下行压力较大，集装箱配件行业受此影响，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的力度，导致支付的佣金大幅增加，2015 年支付佣金较 2014 年增加 114.99 万元，增长了 46.50%。

(二)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121,477.69	2,250,728.67
业务招待费	2,583,336.82	2,741,458.78
办公费	481,075.91	482,500.34
差旅费	436,399.33	303,756.47
车辆使用费	479,136.21	460,597.42
租赁费	233,073.00	233,073.00
通讯费	93,631.63	107,020.00
折旧费	654,609.53	914,766.23
税金	357,847.89	389,751.64
修理费	146,177.13	131,194.85
无形资产摊销	61,940.00	61,940.00
专利费	24,717.00	112,349.96
保安费	191,352.00	194,416.00
电费	100,935.62	49,781.97
卫生服务费	9,300.00	5,700.00
技术服务费		183,975.00
中介服务费	296,930.28	135,436.43
协会年费	15,000.00	
合 计	8,286,940.04	8,758,446.76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用等，管理费用各项目未有重大变化，其中 2014 年公司向 Seaco SRL 支付金额为 183,975.00

元的技术服务费，内容为集装箱锁杆的维修费用。

(三)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手续费	24,805.01	182,067.82
利息支出	936,777.78	1,798,106.91
利息收入	-197,237.91	-32,217.43
汇兑损益	-465,732.20	-154,766.47
合计	298,612.68	1,793,190.83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比较健康，公司的财务费用与公司主营业务增长情况相匹配。公司在 2014 年期间存在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该保理业务的费用包括利息支出和手续费。手续费为保理发票额的千分之五，故 2014 年的利息支出和手续费高于 2015 年。

七、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八、非经常性损益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金额（非经常性收益+/非经常性损失-）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5,944.86	35,489.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909.76	-233,959.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2,035.10	-195,069.48

所得税影响金额	38,008.78	-48,767.37
扣除企业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14,026.32	-146,302.11
净利润	19,149,875.03	18,175,447.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035,848.71	18,321,749.71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占净利润的比例	0.60%	-0.8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及诉讼赔偿支出。2014 年、2015 年公司诉讼赔偿支出内容如下：

原告毛孔明系太仓腾钦电脑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钦电脑”）的实习生，从事电脑维修安装工作，2013 年 4 月 26 日，毛孔明按照腾钦电脑的要求至世珍集装箱安装监控设备，由于监控设备安装需在仓库屋顶进行排线工作，世珍集装箱工作员工建议用叉车将其送至屋顶，但在工作过程中毛孔明不慎从高处坠落受伤，经同济司法鉴定所鉴定构成二级伤残。根据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作出的（2014）太浏民初字第 0442 号《民事判决书》，对公司作为被告与原告毛孔明的侵权损害赔偿纠纷一案作出判决，判决公司承担对毛孔明的损害承担 25%的赔偿责任，并赔偿毛孔明 225,195 元。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作出的（2015）太浏民初字第 00754 号《民事调解书》，对公司作为被告与原告毛孔明的提供劳务者受害纠纷一案进行调解，经调解，公司与毛孔明协商约定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5 日前支付毛孔明 67,700.76 元医疗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案件受理费 339 元。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毛孔明民事纠纷已经完结。

（二）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60%、-0.80%，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因此非经常性损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九、资产情况分析

(一) 货币资金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账面货币资金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54,592.83	57,304.07
银行存款-人民币	38,656,686.93	14,365,124.72
合计	38,711,279.76	14,422,428.79

各报告期末，公司账面主要持有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银行存款。公司各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及存放在境外的款项。2015 年银行存款大幅增加的原因是收回关联方借款 1200 万元，收回 2014 年的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 1000 万元。

(二) 应收票据分析

1、应收票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250,000.00
合计	-	250,000.00

2、公司各报告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公司报告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终止确认金额	2015-12-31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06,189.00	-
合计	2,406,189.00	-

(三) 应收账款分析

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7,593,453.68	101,673,076.31
减：坏账准备	2,081,258.99	2,306,957.91
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55,512,194.69	99,366,118.4

报告期内，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29.12%和40.69%。2015年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2014年度相比，余额减少，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下降，降幅为44.13%，主要是受大环境影响，集装箱市场需求疲软，2015年销售量低于2014年，收入降低，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2、应收账款账龄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日期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15年12月31日	0-6个月	54,608,783.75	-	-
	6个月-1年(含1年)	1,003,789.93	100,378.99	10.00%
	1年以内小计	55,612,573.68	100,378.99	-
	合计	55,612,573.68	100,378.99	-
2014年12月31日	0-6个月	96,855,383.13	-	-
	6个月-1年(含1年)	2,789,705.86	278,970.59	10.00%
	1年以内小计	99,645,088.99	278,970.59	-
	3年以上	47,107.32	47,107.32	100.00%
	合计	99,692,196.31	326,077.91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绝大多数在1年以内，账龄在3年以上的应

收账款余额较小。根据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 3 年以上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客户的特点以及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坏账情况分析，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较充分，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较为稳健。

3、应收账款客户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青岛马士基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4,422,085.75	6 个月以内	7.68	-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4,265,260.00	6 个月以内	7.41	-
启东胜狮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3,702,144.00	6 个月以内	6.43	-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3,635,150.00	6 个月以内，6 个 月-1 年	6.31	84,700.00
青岛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3,198,455.60	6 个月以内	5.55	-
合计	19,223,095.35		33.38	84,700.00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2,887,599.00	6 个月以内	12.68	-
青岛马士基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4,756,097.56	6 个月以内	4.68	-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3,928,600.00	6 个月以内	3.86	-
HYUNDAI TRANSLEAD	1,165,553.24	6 个月以内	1.15	-
惠州太平货柜有限公司 HPCL	2,797,500.00	6 个月以内	2.75	-
合计	25,535,349.80	-	25.12	-

公司报告期末账面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应收账款保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理预付款最高额度	-	25,000,000.00

公司 2014 年存在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核定的保理预付款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2500 万元，额度有效期自 2013 年 4 月 18 日起至 2014 年 4 月 17 日止。2014 年末公司已还清所有该保理合同下的贷款。”

（四）预付款项分析

2015 年末、2014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452,600.00 元、399,000.00 元，主要为预付的采购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性质	账面余额（元）
嘉善县创欣钢结构安装有限公司	采购款	350,000.00
昆山市三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款	60,000.00
嘉善新华昌集装箱有限公司	采购款	42,600.00
合计	-	452,6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元）	性质
常州三丰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399,000.00	采购款
合计	399,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支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15,712.14	3,307,724.68
减：坏账准备	20,870.52	13,341.18
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	494,841.62	3,294,383.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为员工备用金，出差借款以及水电结算费，预付充油卡，购车预付款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株）韩国 SJ	代扣代缴个税	102,650.09	0-6 个月	19.9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太仓石油分公司	预付油款	119,405.91	0-6 个月，6 个月-1 年， 1 年-2 年	23.15
马骏	员工备用金	91,110.00	6 个月-1 年	17.67
中石油苏州太仓分公司	预付油款	90,000.00	6 个月-1 年	17.45
金仁声	员工备用金	30,000.00	0-6 个月	5.82
合计		433,166.00	-	83.9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0	0-6 个月	60.46
马骏	员工备用金	430,380.00	0-6 个月，6 个月-1 年，1 年-2 年	13.01
刘玉和	出差借款	190,000.00	0-6 个月	5.74
金仁声	关联方	178,891.16	0-6 个月	5.41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电费）	关联方	144,929.34	0-6 个月	4.38
合计	-	2,944,200.50	-	89.00

其他应收款的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归还暂借款 200 万元，同时 2015 年结清电费等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中备用金款项属于日常经营所需的员工借支款。由于公司业务的

性质，一般而言，公司高管或其他员工经常需要出差到客户所在地进行项目执行工作，因此需要垫支较高金额的差旅费用，因此公司允许员工在公司预先借支一部分款项。该部分款项在根据每个员工的出差需求，不定期不定额地发生。

公司备用金制度制定情况如下：

工作人员需临时借用备用金时，先到财务部办事处索取“借款单”，财务人员根据实际需要向借款人发放“借款单”，一式一联，借款人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借款日期、借款部门、借款人、借款用途和借款金额等事项，由董事长签字批准后，方可到财务部办事处办理借款手续。财务人员审核签字后的“借款单”各项内容是否正确和完整，经审核无误后才能办理付款手续。

借款人完成业务后应在一周内到财务部办事处索取“报销单”，填写好“报销单”的各项规定内容，并经部门主管及董事长审批后，再将“报销单”返回财务部办事处，财务人员根据财务制度规定认真审核，审核无误后，办理报销手续。

借款人办理报销手续时，财务人员查阅“备用金”台账，查明报销人员原借款金额，对报销的超支款项应及时付现退还本人，对报销后低于备用金金额款项的，应让其退回余额以结清原借款单所借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备用金制度严格执行，未出现违规借支备用金的情况。

（六）存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843,443.48	1,608,373.19	19,235,070.29	19,102,131.25	1,376,350.72	17,725,780.53
在产品	277,376.88	-	277,376.88	513,304.11	-	513,304.11
委外加工	467,379.25	-	467,379.25	-	-	-
库存商品	4,130,211.79	137,660.85	3,992,550.94	2,363,304.74	30,622.85	2,332,681.89

合计	25,718,411.40	1,746,034.04	23,972,377.36	21,978,740.10	1,406,973.57	20,571,766.53
----	---------------	--------------	---------------	---------------	--------------	---------------

公司商业模式是根据客户需要，在确定客户需求后，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原材料。在生产过程中经过切割、焊接、镀锌、精加工等一系列加工工艺，部分工艺由外协协助完成，部分在公司内部完成。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为订单化生产，根据以销定产的原则和合同要求进行生产。

原材料成本按用途直接归集到对应产品；直接人工与制造费用在当月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分配，不同产品之间按产品耗用原材料的重量作为权数进行分配。

1、原材料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账面主要原材料主要为生产所需要的锻压件等钢制品。由于太仓周边地区的锻压厂众多，且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的数量基本为供应商的全部产量，公司对供应商的控制力较强，原材料供应充足，能够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根据生产的实际状况确定安全库存需求，并在此基础上结合钢材市场的价格走势情况来向供应商发送采购需求，在保证原材料供应量的同时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期末存货中原材料金额最大，2015年、2014年原材料金额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80.24%、86.17%，主要原因因为公司生产耗用的原材料量较大，生产成本的70%为原材料，对于原材料公司会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

2、在产品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在产品均为在产的半成品（未镀锌的钢管）。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为：钢管切断、限位环安装、点焊、环焊、HUB焊接、打磨及半成品包装、镀锌（外协生产）、手柄铆接、成品包装，半成品主要是指未镀锌的钢管。公司的生产模式为订单驱动、以销定产，故2014年及2015年在产品账面余额整体水平均较小。因集装箱行业受全球经济环境影响较大，公司业务生产同受大环境影响较大，公司的2015年的销售生产受到影响，销售下滑，故2015年较2014年在产品账面余额下降。

3、委外加工产品

期末委外加工的产品为镀锌配件产品，金额较小。由于镀锌工艺污染程度较高，涉及环评等手续，因此公司将其外包给昆山等地的镀锌厂来完成。

4、库存商品分析

2012年、2013年经济处于低迷状态，集装箱行业萎靡不振，在2014年经济震荡突然好转，销售量剧增，导致库存商品减少。因经济的不稳定影响，加之公司的供应商一般比较稳定，公司一直保持稳定的采购量，2015年销售有所下降，因此库存商品账面余额较2014年有所增加。

5、存货跌价准备

(1) 原材料跌价准备

在2015年末盘点中，发现部分原材料存放时间较长，库龄在3年以上，使用状态发生了变化，存在无法使用的风险，公司对这部分的原材料计提了跌价准备。

(2) 产成品跌价准备

在2015年末的盘点中，发现部分产成品存在时间较长，且型号老旧、过时，客户需求很少，存在无法对外销售的风险，公司对这部分产品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七) 其他流动资产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建行“乾元一日鑫月溢”非保本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八) 固定资产分析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原价合计	29,182,377.36	2,311,438.78	2,551,900.87	28,941,915.2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570,886.86	-	-	17,570,886.86
机器设备	5,758,591.12	247,008.55	-	6,005,599.67
运输工具	4,397,160.00	2,049,774.68	2,432,318.60	4,014,616.08
电子办公设备	1,455,739.38	14,655.55	119,582.27	1,350,812.6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404,078.00	1,955,442.99	2,191,748.57	14,167,772.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6,043,756.58	777,765.36	-	6,821,521.94
机器设备	3,601,745.87	510,143.84	-	4,111,889.71
运输工具	3,427,098.98	645,695.73	2,084,584.78	1,988,209.93
电子办公设备	1,331,476.57	21,838.06	107,163.79	1,246,150.84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办公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778,299.36	-	-	14,774,142.8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527,130.28	-	-	10,749,364.92
机器设备	2,156,845.25	-	-	1,893,709.96
运输工具	970,061.02	-	-	2,026,406.15
电子办公设备	124,262.81	-	-	104,661.82

续上表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原价合计	28,820,505.88	538,168.53	176,297.05	29,182,377.3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7,570,886.86	-	-	17,570,886.86
机器设备	5,639,274.88	119,316.24	-	5,758,591.12
运输工具	4,213,921.00	359,536.05	176,297.05	4,397,160.00
电子办公设备	1,396,423.14	59,316.24	-	1,455,739.38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346,565.19	2,154,411.81	96,899.00	14,404,078.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5,209,139.78	834,616.80	-	6,043,756.58
机器设备	3,160,460.75	441,285.12	-	3,601,745.87
运输工具	2,662,499.81	861,498.17	96,899.00	3,427,098.98
电子办公设备	1,314,464.85	17,011.72		1,331,476.5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电子办公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473,940.69	-	-	14,778,299.36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361,747.08	-	-	11,527,130.28
机器设备	2,478,814.13		-	2,156,845.25
运输工具	1,551,421.19	-	-	970,061.02
电子办公设备	81,958.29	-	-	124,262.81

2、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1,782,308.73

公司将坐落于公司太国用（2010）第50301270号土地的房产租赁给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详细情况见第四节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未办理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第二节之“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之“（七）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

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15-12-31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263,868.08	抵押

上述受限固定资产为公司位于陆渡镇的两处房产，是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太仓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的抵押物。该合同的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1,780万元，债权确定期限自2014年9月19日起至2016年9月18日止，故截至2015年末，该固定资产仍处于抵押状态。

(九) 无形资产分析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原价合计	3,097,000.00	-	-	3,097,000.00
土地使用权	3,097,000.00	-	-	3,097,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500,931.67	61,940.00	-	562,871.67
土地使用权	500,931.67	61,940.00	-	562,871.67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96,068.33	-	-	2,534,128.33
土地使用权	2,596,068.33	-	-	2,534,128.33

续上表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原价合计	3,097,000.00	-	-	3,097,000.00
土地使用权	3,097,000.00	-	-	3,097,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38,991.67	61,940.00	-	500,931.67
土地使用权	438,991.67	61,940.00	-	500,931.67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58,008.33	-	-	2,596,068.33
土地使用权	2,658,008.33	-	-	2,596,068.33

公司账面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按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权证编号	面积（平方米）	登记日期	权利到期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太国用(2010)第503012704号	16,672.4	2010.09.15	2056.02.17	1,757,000.00	2,567,079.34
太国用(2008)第003009666号	6,558.8	2008.08.01	2058.01.31	1,340,000.00	

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2,544,451.67	抵押

上述受限无形资产资产为公司位于陆渡镇的两块土地，是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太仓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的抵押物。该合同的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1,780万元，债权确定期限自2014年9月19日起至2016年9月18日止，故截至2015年末，该固定资产仍处于抵押状态。

十、负债情况分析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贷款	-	10,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公司2014年8月2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太仓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合同的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1,780万元。当前，与该合同有关的所有借款均已偿还。

(二) 应付账款分析

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由于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

结算方式基本为按照采购框架协议结算，不存在违反采购框架协议赊欠货款的情形。

1、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按账龄列示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7,280,169.28	69,906,393.93
2-3年	-	132,858.48
3年以上	111,311.73	-
合计	37,391,481.01	70,039,252.4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集中于1年以内，与公司应收款项的账龄情况基本匹配。2015年应付账款较2014年应付账款降幅为46.67%，主要因为2015年的销售量较2014年降低，订单减少，存货采购也减少，应付账款结算期一般为4个月，结算期基本无变化，故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大幅度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期末余额	占比（%）
天津市晟美隆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	57,122.50	51.32%
天津北方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083.75	23.43%
高密市盛禾热镀锌制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3,785.88	21.37%
太仓天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969.60	2.67%
上海永之杰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50.00	1.21%
合计		111,311.73	1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期末余额	占比（%）
天津市晟美隆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	57,122.50	43.44%
天津北方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083.75	19.8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期末余额	占比 (%)
高密市盛禾热镀锌制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3,785.88	18.09%
广州市番禺运通热镀锌厂	供应商	21,546.75	16.38%
太仓天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969.60	2.26%
合计		131,508.48	100%

截至 2015 年 2 月 31 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列示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账龄
张家港市华恒锻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14,003.75	1 年以内
张家港市盛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85,248.39	1 年以内
张家港市华辰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9,896.84	1 年以内
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94,522.92	1 年以内
张家港市康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71,881.86	1 年以内
合计	-	17,175,553.7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张家港康浩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531,437.00	1 年以内
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	关联方	10,202,796.79	1 年以内
昆山正阳镀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32,282.40	1 年以内
张家港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关联方	5,910,571.12	1 年以内
张家港市盛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8,429.87	1 年以内
合计	-	47,945,517.18	

(三) 预收款项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按账龄列示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150.00	850.00
合计	8,150.00	850.00

各报告期末均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且金额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太仓市旺宏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客户	4,800.00	58.90%
张志龙	客户	3,350.00	41.10%
合计		8,150.00	100.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阴仁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850.00	100.00
合计		850.00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情况。

(四) 应付职工薪酬分析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771,131.58	2,032,781.99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51,546.56	50,632.70
合计	1,822,678.14	2,083,414.69

离职后福利主要为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中的养老保险金和失业保险，短期职工薪酬计提发生额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45,089.09	7,425,862.76	7,648,985.96	1,321,965.89
职工福利费		924,611.74	924,611.74	-
社会保险费	27,808.77	345,863.64	344,903.89	28,768.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242.96	252,768.32	251,945.12	21,066.16
工伤保险费	5,237.87	64,450.60	64,356.07	5,332.40
生育保险费	2,327.94	28,644.72	28,602.70	2,369.96
住房公积金	20,274.00	248,942.00	248,148.00	21,06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9,610.13	231,261.44	271,542.40	399,329.17
合 计	2,032,781.99	9,176,541.58	9,438,191.99	1,771,131.58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3,097.53	9,123,000.87	8,781,009.31	1,545,089.09
职工福利费		1,041,652.54	1,041,652.54	-
社会保险费	28,155.61	348,154.52	348,501.36	27,808.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495.44	253,433.68	253,686.16	20,242.96
工伤保险费	5,303.20	65,575.96	65,641.29	5,237.87
生育保险费	2,356.97	29,144.88	29,173.91	2,327.94
住房公积金	20,525.00	263,632.00	263,883.00	20,27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9,922.07	261,316.74	191,628.68	439,610.13
合 计	1,621,700.21	11,037,756.67	10,626,674.89	2,032,781.99

报告期内，短期职工薪酬余额 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主要因为公司人员最多的部门为生产部，生产部工人以计件工资形式计提工资，销售下滑导致生产产

品数量减少，2015年末短期职工薪酬余额较2014年末减少。

(五) 应交税费分析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9,062,891.22	10,341,309.15
增值税	570,140.83	1,761,795.03
土地使用税	23,272.71	23,272.71
房产税	27,229.68	27,229.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325.94	137,028.40
教育费附加	33,089.94	97,877.4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4,690.47	50,751.75
营业税	23,307.30	11,653.65
其他	2,896.30	6,569.80
合计	9,953,844.39	12,457,487.59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主要为销售产品应交的增值税以及企业获得利润应交的企业所得税。

(六) 其他应付款分析

1、按性质列示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	458,695.14	3,363,028.49
代扣代缴款	168,648.98	140,230.29
食堂餐费	64,623.70	96,960.70
佣金	300,013.29	295,400.00
诉讼费	237,330.25	237,330.25
设备尾款	2,400.00	2,400.00

合计	1, 231, 711. 36	4, 135, 349. 73
----	-----------------	-----------------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佣金、诉讼费等。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458, 695. 14	对方尚未要求支付
东方国际集团	295, 400. 00	对方尚未要求支付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	237, 330. 25	对方尚未要求支付
合计	991, 425. 39	-
项目	2014-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苏州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458, 695. 14	对方尚未要求支付
东方国际集团	295, 400. 00	对方尚未要求支付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	237, 330. 25	对方尚未要求支付
吴玉明	1, 682, 666. 67	对方尚未要求支付
合计	2, 674, 092. 06	-

3、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情况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账龄
苏州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458, 695. 14	3 年以上
东方国际集团	295, 400. 00	3 年以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	237, 330. 25	3 年以上
工会经费	119, 931. 30	1 年以内
太仓市陆渡镇闽泉副食品商行（万泉团膳）	64, 623. 70	1 年以内
合计	1, 175, 980. 39	-
项目	2014-12-31	账龄
吴玉明	1, 837, 666. 7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唐忠浩	1, 066, 666. 64	1 年以内
苏州世珍集装箱部件有限公司	458, 695. 14	3 年以上
东方国际集团	295, 400. 00	3 年以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	237,330.25	3 年以上
合计	3,895,758.74	-

十一、股东权益情况分析

(一) 实收资本(股本)

1、实收资本(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000,000.00	45,893,996.56
1. 国家持股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3. 其他内资持股	37,500,000.00	34,420,497.4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7,500,000.00	34,420,497.4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境外持股	12,500,000.00	11,473,499.1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2,500,000.00	11,473,499.14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
1. 人民币普通股	-	-
2.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3. 境外上市外资股	-	-
4. 其他	-	-
股份合计	50,000,000.00	45,893,996.56

注：根据天职业字[2016]2875号验资报告，公司以2015年10月31日经审计和评估后的有限公司净资产85,053,916.38元，按各股东占有限公司股权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50,000,000.00元，原专项储备123,547.51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储备，其余34,930,368.87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2、实收资本(股本)变动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资本结构发生的变动，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二) 资本公积

报告期末，公司账面的资本公积均为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产生的，具体情况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之“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三) 专项储备

报告期末，公司账面的专项储备均为根据要求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报告期内安全生产费计提及使用情况如下：

1、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89,499.90	1,399,711.58	1,467,597.39	21,614.09
合计	89,499.90	1,399,711.58	1,467,597.39	21,614.09

2、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1,287,231.80	1,197,731.90	89,499.90
合计		1,287,231.80	1,197,731.90	89,499.90

(四) 盈余公积

报告期末，公司账面的盈余公积均为根据公司章程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1、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97,821.40	109,171.68	2,097,821.40	109,171.68
合计	2,097,821.40	109,171.68	2,097,821.40	109,171.68

2015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为按照股改截止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的 10%计提。

2、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80,276.64	1,817,544.76	-	2,097,821.40
合计	280,276.64	1,817,544.76	-	2,097,821.40

2014年度盈余公积增加为按照2014年度净利润的10%计提。

(五)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80,392.63	2,522,489.79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880,392.63	2,522,489.79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9,149,875.03	18,175,447.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9,171.68	1,817,544.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36,938,550.91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2,545.07	18,880,392.63

十二、财务指标分析

(一)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36	1.50
速动比率（倍）	1.88	1.29
资产负债率	36.94%	59.58%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在自身资金实力基础上承接订单，流动资产完全覆盖当

期的流动负债，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的水平，债务融资有较大的空间。2015年公司偿债能力明显提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明显减少。

（二）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5	3.0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140.94	118.50
存货周转率(次)	6.72	8.32
存货周转天数(天)	53.54	43.25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公司2015年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2014年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2015年全球经济下行，集装箱需求疲软，公司客户的回款速度降低。公司2015年存货周转速度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2015年订单减少，公司存货的周转降低。

（三）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综合毛利率	24.29%	19.88%
净利润(元)	19,149,875.03	18,175,447.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9,035,848.71	18,321,749.71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25.00	3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24.85	31.68

1、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市场情况比较稳定，各项业务的毛利率基本保持不变，不存在较大变化。

2、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和2014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5.00%、31.43%，报告期内2015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

司 2015 年净资产较 2014 年大幅增加，但是公司 2015 年的净利润较 2014 年并没有大幅增长。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86,189.59	26,846,523.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561.22	-7,600,239.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1,111.13	-15,023,679.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88,850.97	4,322,935.0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419,345.65	247,726,417.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967.30	518,247.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747.16	251,74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690,060.11	248,496,41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776,274.91	180,991,73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85,705.41	11,297,460.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24,715.77	12,956,29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17,174.43	16,404,39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903,870.52	221,649,88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86,189.59	26,846,523.52

在 2015 年收入较 2014 大幅下降 20.83% 的情况下，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增加 93.97 万，主要原因为公司应付、应收账款的时间性差异导致的，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 2014 年减少 4,407.96 万元，2015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4 年末减少 3,264.78 万元，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变动差额导

致 2015 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8,000.00	29,417.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28,000.00	3,029,417.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11,438.78	629,65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11,438.78	10,629,65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561.22	-7,600,239.7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收回投资的现金、固定资产购买与处置、关联方拆出款项导致的现金流入及流出。2015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较 2014 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因为 2015 年公司收回 1000 万的理财产品以及收回拆出的关联方借款。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2,467,104.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27,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50,267,104.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7,452,577.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1,111.13	1,038,205.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0,000.00	26,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1,111.13	65,290,78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1,111.13	-15,023,679.41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银行借款以及与关联方之间

的资金拆借的现金流入及流出。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1、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第五部分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2) 实际控制人

唐忠浩、章军、黄和芳三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其中唐忠浩、黄和芳为公司董事，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株)韩国 SJ	直接持有公司 25%股份的股东
耿秋红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展惠琴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韩相镐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朴正鎔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孙志锋	总经理、董事
朴珍永	董事
金仁声	董事

陈学华	监事
范修浩	监事
肖龙勇	监事

(2) 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	张家港市康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五金工具、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建材、橡塑制品、文化用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共同实际控制人唐忠浩持股 55%
2	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五金工具、刀剪、日用金属制品、锻压件、锻造件、工刀具机械配件、塑料制品制造、销售；金属材料、钢材购销	朱慧萍（唐忠浩的妻子）持股 80%，共同实际控制人唐忠浩持股 20%
3	天津润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制造；锻件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进出口的除外）	共同实际控制人唐忠浩担任董事
4	张家港群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金属制品制造、加工、销售	共同实际控制人唐忠浩担任监事并于 2015 年 9 月前持有 30% 的股权
5	太仓群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销售五金件	共同实际控制人唐忠浩持股 30%
6	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特种天然纤维纱线、氨纶纱线、印染布、大整理布、纺织品、针织品及半精纺纱线的研发、制造、销售；针纺织品、纺织原料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和芳持有该公司 45.00% 的股份，系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7	张家港百事和商贸有限公司	五金、交电、日用百货、鞋帽、钟表、床上用品、文体用品、灶具、家用电器、箱包、化妆品、工艺品、玩具、塑料制品、通讯器材购销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和芳持股 30%
8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纺织品、针织品、服装、氨纶纱线、特种天然纤维纱制造、加工、销售，染整、印花、洗毛加工、销售，纺织原料购销，电力、蒸气生产、供应，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和芳间接持股 45%，系董事长

9	张家港市美羊纱业有限公司	生产特种天然纤维纱、羊绒纱、混纺纱等高档纱线，销售自产产品，并从事与本公司生产的同类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许可经营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和芳间接持股 45%，系总经理
10	张家港市大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污泥无害化处置；化工（除危险品）、有机肥料购销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和芳间接持股 45%，系执行董事
11	张家港市大新热电有限公司	电力、蒸气、热水的生产、供应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和芳间接持股 30.60%，系执行董事
12	江苏普格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及零部件、金属包装容器（涉及特种设备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生产）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和芳间接持股 45%，系执行董事
13	张家港市沪助宏达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工具、锻压件制造、加工、销售；钢材购销	共同实际控制人章军持股 60%

4、公司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关系
1	苏州工业园区艾斯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汽车零部件、集装箱密封圈、旅游鞋、橡塑制品，并销售所生产的产品；钢材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业务	（株）韩国 SJ 持股 100%
2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	生产车辆、地铁、轻轨、高速铁路和机车用耐高温绝缘材料（绝缘等级 F、H 级）及绝缘成型件、车辆密封件、车用消音、防振密封件、电子塑胶制品、特种橡胶制品、集装箱塑料地板产品，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橡胶原材料的批发、进出口业务	（株）韩国 SJ 持股 100%
3	青岛艾斯寨车辆零部件有限公司	车辆配件、船舶配件（不含电镀、铸造）生产及以上产品相关技术的研发、进出口	（株）韩国 SJ 持股 100%
4	苏州世珍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生产、加工汽车关键零部件（空气悬架）、其他车辆、船用零件及精密机械部件，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	（株）韩国 SJ 持股 100%
5	韩国 SJ STEEL 株式会社	铁制品、橡胶、集装箱的销售、船、铁路设备的生产制造	（株）韩国 SJ 持股 63.15%

5、其他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关系
1	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	五金工具制造、销售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耿秋红投资的公司
2	张家港晨丰五金有限公司	五金工具、锻件、箱柜制造、加工、销售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展慧琴的丈夫曹石英持股 95%
3	张家港市诚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销售；钢材购销	共同实际控制人唐忠浩的姐姐唐丽琴持股 60%、

			姐夫陈立军持股 40%
4	张家港市开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钢管、五金工具、刀剪、机械配件制造、加工、销售；锻压及热处理；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塑料制品购销	共同实际控制人唐忠浩的姐夫陈立军持股 51%、姐姐唐丽琴持股 49%

(二) 关联交易

1、偶发性关联交易

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指发生频率不高或不具有持续性的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除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拆借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唐忠浩	1,000,000.00	2014-05-06	2015-10-27	年利率 10%
耿秋红	1,550,000.00	2013-05-18	2015-05-12	年利率 10%
朱慧萍	10,000,000.00	2015-05-21	2015-10-27	年利率 10%
天津润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6,800,000.00	2014-03-27	2014-04-16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08-20	2014-08-21	无息
拆出				
孙志锋	3,000,000.00	2015-06-30	2015-07-02	无息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06-05	2015-06-09	无息
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15-05-12	2015-10-29	无息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5-05-12	2015-10-30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12-30	2014-01-03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4-03-31	2014-04-02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05-06	2014-05-12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4-09-22	2014-10-10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09-25	2014-10-10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09-26	2014-10-10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10-24	2014-11-05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10-28	2014-11-05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4-10-28	2014-11-11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10-31	2014-11-11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4-11-21	2014-12-09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11-21	2014-12-09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12-31	2015-01-06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03-26	2015-04-03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05-12	2015-05-15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06-26	2015-07-02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06-30	2015-07-02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5-09-25	2015-09-29	无息
张家港市大新毛纺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09-25	2015-09-29	无息

2、经常性关联交易

经常性关联交易是指发生频率高并具有持续性的交易，主要包括销售商品、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等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	采购原材料	12,742,677.14	20,611,843.46
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8,105,867.86	15,818,197.95
太仓群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148,506.80	955,736.72
张家港群源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99,380.92	1,345,395.18
张家港市诚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956,101.73	6,609,037.32
张家港晨丰五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773,965.90	1,577,141.56
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82,666.67	269,163.52
张家港市康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9,637,823.19	33,140,308.22
张家港市沪助宏达五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	546,406.84
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	采购设备	294,871.79	116,719.62
展兴才	运输费	-	35,629.13

(2) 出售商品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张家港市康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7,811.97	-

(3)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租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公司	世珍橡塑	厂房	2014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市场价格	233,073.00

报告期内公司承租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世珍橡塑	公司	办公楼	2014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市场价格	238,618.00

注：根据房屋租赁协议，双方债权债务经抵消后，就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的租赁费用，本公司需支付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人民币11,090.00元；由于上述11,090.00元的债务金额较小，经双方友好协商，苏州世珍橡塑有限公司豁免本公司上述金额为人民币11,090.00元的负债。

由于《租赁协议》于2015年12月31日到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双方已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赁价格不变，期限至2018年12月31日。

3、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关联方的余额为3万元，内容为公司支付给员工的备用金，应付关联方的余额为692.70万元，主要内容为公司应付关联方的货款。

(三)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关联方与公司间拆入拆出资金的情况，主要是为了满足临时性的资金余缺调剂。公司向关联方借入资金支付10%的利息，借出资金不向关联方收取利息，关联方的资金拆借不公允。但是由于公司支付的利息金额较小，且公司借出的资金期限较短，故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内控制度尚不够完善，公司未对关联方资金占用方面建立专门

的内控制度，也未形成相关的书面决议，但是股东均知悉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并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追溯确认。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形。为防范未来关联资金拆借行为的发生，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进行了规定。自股份公司成立后，再无任何关联方违规资金拆借发生，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资金独立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价格不公允且不必要，存在着公司无偿将资金借给关联方的情形，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已建立相关的内控制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

（2）关联方采购、销售

①关联方采购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金额较大。关联方采购商品金额 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59,541,862.00 元、81,025,579.52 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39.76%、40.48%。关联方采购的内容主要为公司生产门锁杆所需要的锻造件，如锁头、锁座、手柄、手柄座等。由于公司对关联方供应商情况了解，且距离较近，采购方便，关联方能够根据公司实际需求情况及时优先供应材料，故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比例较大。公司向关联方的采购以市场价格为作价依据，每月根据“钢材价格+加工费”的模式进行定价。公司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采购进行了追溯确认。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的情况。

②关联方销售

2015 年公司向关联方销售 87,811.97 元，占当年收入比例极少，且均按照市场定价。公司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销售进行了追溯确认。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销售的情况。

综上，关联方采购占比较大，但是采购价格公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小，占当年收入比例极少，且均按照市场定价，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为了避免关联方交易对公司的影响，自股改基准日起，公司已停止关联方采购、销售。

(3) 关联方租赁

由于办公、生产需要，公司存在向关联方租赁办公楼的情形及关联方向公司租赁生产场地的情况，双方参照周边办公楼、厂房的租赁价格定价。公司在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租赁进行了追溯确认。

由于《租赁协议》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双方已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赁价格不变，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综上，关联方租赁价格公允，金额较小，由于生产办公的需要，关联方租赁具有必要性、持续性。

(四) 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1、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

《公司章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第六项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的，以及除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第一百零五条第十七项规定董事会审批通过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金额在 100 万以上 300 万以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下的。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第二十一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可以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经董事会批准后，应当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第二十二条 除上述第二十一条规定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第二十三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股少于百分之五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

在出现前两款规定的情况时，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

第二十六条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二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本制度第九条第（十三）项至第（十五）项所列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无须回避的任何股东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

被提出回避的股东或其他股东如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定性及由此带来的在会议上披露利益并回避、放弃表决权有异议的，可申请无须回避由董事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作出决定，该决定为终局决定。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如公司所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申请无需回避，按照正常程序进行同意、反对或放弃的表决。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第三十条 对于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而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由董事会依据相关法规规定进行审查。对被认为是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应在会议通知及公告中予以注明。

第三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 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二)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不服该决议的董事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诉，申诉期间不影响该表决的执行；

(三) 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四)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第三十二条 出席董事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 为交易对方；

(二)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三)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

(四)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决策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或者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董事会应依据本制度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在作此项判断时，股东的持股数额应以股权登记日的记载为准。

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通知关联股东。

第三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为交易对方；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方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三十四条 如公司所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申请无需回避，按照正常程序进行同意、反对或放弃的表决。

第三十五条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股东大会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最终决定；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

第三十六条 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措施

《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措施：

第十三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行使表决权时，不得作出有损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

第十四条 条控股股东对公司及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对公司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

位谋取额外的利益。当发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情形时，公司董事会应采取有效措施要求控股股东停止侵害并就该侵害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公司的重大决策应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控股股东不得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十六条 控股股东与公司应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业务和机构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第十七条 控股股东投入公司的资产应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控股股东以非货币性资产出资的，应办理产权变更手续，明确界定该资产的范围，公司应当对该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控股股东不得违规占用、支配公司的资产、资金，不得干预公司独立的经营管理。

(五) 公司已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都完善了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制度规范操作，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和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及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承诺：

一、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世珍股份股东、董事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世珍股份（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世珍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世珍股份的资

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世珍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本人承诺在世珍股份董事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三、本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世珍股份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

四、除非本人不再作为世珍股份的间接股东、董事，本承诺始终有效；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世珍股份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及时、足额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张家港康浩集装箱配件有限公司、张家港市康浩五金工具有限公司、张家港市旋力五金工具厂为公司主要供应商，是公司董事控制的公司。公司股改后，为规范经营，公司已替换相关关联方供应商，从而对关联交易进行规避，具体详见本节“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提醒投资关注的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2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太仓世珍集装箱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5】15321号)，截至2015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8,505.39万元，太仓世珍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太仓世珍截至2015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8,505.39万元折为5,000万股，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原专项储备12.35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专项储备，剩余3,493.04万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按其在太仓世珍的出资比例所享有的净资产作为对股份公司的出资，享有相应的发起人股份。

公司委托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10月31日，并于2015年12月4日出具了《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5】0801号)。该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2,708.79	12,771.51	62.72	0.49
非流动资产	1,758.26	3,242.26	1,484.00	84.40
其中：固定资产	1,503.81	2,652.61	1,148.80	76.39
无形资产	254.45	589.65	372.29	146.31
其中：土地使用权				
长期待摊费用				
资产总计	14,467.05	16,013.77	1,546.72	10.69
流动负债	5,961.65	5,961.65		

长期负债				
负债总计	5,961.65	5,961.65		
净资产	8,505.39	10,052.11	1,546.72	18.19

评估结果中主要增值部分为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及固定资产中的房产等。股份公司设立时，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的账面值。

十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自我评估

近年来，公司客户稳定，净利润处在较高水平，具有较强的抵御风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未来，公司将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多元化满足客户需求，大力开拓新客户，积极拓展国外客户，为客户创造价值并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

十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

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资产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并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十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九、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与评估

(一) 全球宏观经济下行的风险

公司属于集装箱的配套行业，由于集装箱行业的下游需求与全球航运市场高度相关，因此其受全球贸易情况的影响程度较高。总的来看，目前世界经济仍处于阶段性筑底、蓄势上升的整固阶段。但是未来全球经济仍然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若全球宏观经济下行，贸易减少，集装箱需求减少，将对公司的订单量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二) 持续技术创新风险

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集装箱配件的生产及推广，但面对市场需求变化，公司的技术更新趋势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在新产品研发、生产制造也可能存在不确定的技术障碍，若公司不能继续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没有很好的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将面临技术被赶超的风险，导致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三）外协加工风险

在公司的生产的锁具上镀锌可以达到美观、防锈的作用，是公司生产流程中的重要环节。2015 年公司镀锌费用 16,290,933.76 元，2014 年 20,748,478.42 元，由于镀锌行业属于污染比较严重的行业，公司不具备镀锌的资质。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越来越重视，镀锌行业牌照收紧，未来镀锌的价格可能会上升，对公司的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公司内部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公司法人治理机制不断完善，形成了较为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体系。但是，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在经营决策、组织管理、市场开拓、技术研发、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难度将加大，需要公司进行同步升级完善，如果公司管理模式、生产方式、内部控制等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及时完善，公司将面临内部管理不能适应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的风险。

（五）部分厂房无法顺利获得房产证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部分厂房未获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以下简称：“房产证”），目前该部分房产证正在办理中，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存在无法继续使用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被有关部门调查或处罚。上述房屋为公司出资建设，产权不存在纠纷或争议。

公司发起人股东（张家港保税区汇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株）韩国 SJ）共同承诺：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争取取得相关房产证；若在承诺期内无法取得房产证，将调整相关生产场地；若上述厂房在申请房产证过程中或在转移前

被相关部门查处、拆除，由此对公司造成的赔偿、损失或相关费用均由发起人按各自持有的股份比例承担并确保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受影响。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从公司借款的情形，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临时性的资金余缺调剂。因借款时间较短，未签订相关借款协议，也未履行相关的程序亦未收到利息（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部分之“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收回上述资金，除此之外，公司资金不存在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如果未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则可能引发公司治理风险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给公司规范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七）报告期内关联方采购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金额较大，2015年、2014年关联方采购商品金额分别为59,541,862.00元、81,025,579.52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39.76%、40.48%。关联方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公司生产门锁杆所需要的锻造件，由于公司对关联方供应商情况了解，且距离较近，采购方便，关联方能够根据公司实际需求情况及时优先供应材料。公司向关联方的采购以市场价格为作价依据，每月根据“钢材价格+加工费”的模式进行定价，关联方采购价格公允，公司的关联采购对公司业务完整性、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由于生产锻造件的企业众多，为了避免关联方交易对公司的影响，自股改基准日起，公司已变更供应商，停止关联方采购。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有效的执行以上措施，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仍然存在。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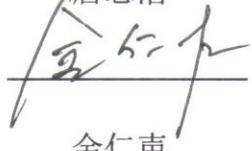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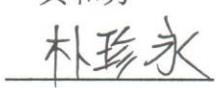
唐忠浩



金仁声



黄和芳



朴珍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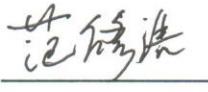


孙志锋

公司监事：



陈学华



范修浩



肖龙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孙志锋



张卫东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范力

范 力

项目负责人: 吴辉

吴 辉

项目小组成员:

程蒙

程 蒙

张岩

张 岩

申凌芳

申凌芳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童楠

童 楠

经办律师: 陈洁

陈 洁

经办律师: 陈成

陈 成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宏
印永宏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会中国
会计师注
师册

签字注册会计师：

户金中国
永林注
红师册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公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3 日

第六节 附件

以下附件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无）